



**SYNERGY**

**TPV**

TECHNOLOGY LIMITED 冠捷科技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ANNUAL REPORT 2011

## 董事

### 執行董事

宣建生博士

(主席兼行政總裁)

### 非執行董事

劉烈宏先生

盧明先生

吳群女士

徐海和先生

杜和平先生

譚文鏞先生

兪玉純一先生

陳彥松先生

Robert Theodoor Smits 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文仲先生

谷家泰博士

黃之強先生

##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香港辦事處

香港九龍觀塘偉業街108號

絲寶國際大廈12樓1208-16室

## 法律顧問

Appleby

張岱樞律師事務所

Kirkland & Ellis International LLP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銀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蘇格蘭皇家銀行

##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 公司秘書

李華瑛小姐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Appleby Management (Bermuda) Lt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新加坡股份過戶處

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

50 Raffles Place

#32-01 Singapore Land Tower

Singapore 048623



## 目錄

公司資料	
財務摘要	126
主席報告	12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0
董事會報告	136
企業管治報告	153
獨立核數師報告	161
綜合收益表	162
綜合全面收益表	163
綜合資產負債表	164
資產負債表	166
綜合權益變動表	167
綜合現金流量表	1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9
五年財務概要	247

收入  
(百萬美元)

11,040.1  
二零一一年

11,631.6  
二零一零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利潤  
(百萬美元)

120.4  
二零一一年

169.3  
二零一零年

股本回報  
(%)

6.6  
二零一一年

10.3  
二零一零年

每股股息  
(美仙)

1.54  
二零一一年

2.16  
二零一零年

	2011	2010	2009	2008	2007
<b>經營業績(千美元)</b>					
收入	<b>11,040,124</b>	11,631,576	8,031,972	9,247,020	8,445,15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b>120,398</b>	169,349	141,214	97,177	180,044
每股基本盈利(美仙)	<b>5.13</b>	7.37	6.69	4.74	9.21
每股股息(美仙)	<b>1.54</b>	2.16	1.86	1.38	2.82

<b>財務狀況(千美元)</b>					
總資產	<b>5,256,703</b>	5,127,132	4,154,864	3,353,653	3,836,6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03,337</b>	184,426	270,438	171,066	135,061
總借款及貸款	<b>440,163</b>	472,533	215,336	603,255	788,14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b>1,830,675</b>	1,793,491	1,505,583	1,375,624	1,240,318

<b>主要財務比率</b>					
存貨週轉期(日)	<b>40.7</b>	35.8	36.8	36.6	48.0
應收賬款週轉期(日)	<b>75.9</b>	63.9	73.8	57.0	57.9
應付賬款週轉期(日)	<b>75.1</b>	69.1	69.1	49.0	62.6
股本回報(%)	<b>6.6</b>	10.3	9.8	7.4	15.4
資產回報(%)	<b>2.3</b>	3.4	3.8	2.7	5.2
流動比率(%)	<b>126.4</b>	126.1	127.0	145.1	135.6
資產負債比率(%)	<b>8.4</b>	9.2	5.2	18.0	20.5
利息盈利比率(倍)	<b>11.9</b>	12.9	13.5	3.0	5.6
股息發放比率(%)	<b>30.0</b>	29.9	29.9	30.0	30.7

## 我們堅持專注於長遠目標，繼續投資未來。



親愛的股東們：

歐元區主權債務危機及其他不明朗因素為二零一一年全球經濟蒙上陰影。雖然於第一季度市場略見增長動力，但隨著歐債危機造成的政治僵局，與及多國的主權信貸評級被下調，令原來的增長勢頭後勁不繼，損害消費意欲，影響冠捷的表現。不過，我們堅持專注於長遠目標，繼續投資未來。

全球經濟迅速惡化，冠捷與其他世界各地企業一樣受到衝擊。受液晶電視業務收縮影響，集團的收入和利潤下跌。此外，我們擴大生產設施及規模，營運成本上升。儘管如此，我們相信集團的投資策略在整體經濟氣候改善及需求回升時會取得成果。冠捷以成為全球領先的顯示器製造商為長遠目標，即使目前環境不利，我們也將繼續落實執行計劃。

去年，我們與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飛利浦」）簽訂協議成立合資公司（「合資公司」），接管

飛利浦於歐洲、部份南美洲及其他地區的電視業務。飛利浦品牌的知名度及確立的市場份額會為我們提供許多優勢。

飛利浦實力雄厚，在合資公司運作的多個市場內，往往是三大品牌之一。二零一零年，飛利浦在荷蘭、丹麥及比利時均擁有超過百分之二十的市場佔有率，德國約為百分之十五。此外，飛利浦在很多即將由模擬廣播轉為數碼廣播的市場擁有很高的知名度，這些市場對電視的需求龐大，增長迅速，如巴西及俄羅斯等，飛利浦的市場佔有率分別達到百分之十四及十五。

電視行業不斷創新和進化。要抓緊商機，我們必須面對三大挑戰：建立領先科技、提升成本效益以及盡快把產品推出市場。

集團與合資公司在研發能力所產生的協同效益尤為明顯。飛利浦在高端產品市場成績斐然，冠捷則一直專注低至中端的產品市場。通過合資公司，

冠捷可直接取得飛利浦發展成熟的電視平台及各種技術，特別是SmartTV的產品平台，其會是未來市場需求的增長動力。

另一方面，冠捷為合資公司帶來其他優勢，如供應鏈管理、規模及營運效益。與飛利浦合作，會進一步提升以上的優勢，並且無論在闊度或深度上，將擴闊我們的全球覆蓋面。

此外，合資公司將大大加強冠捷的自牌業務及業界地位。這一點很重要，因為我們相信自牌業務與原設計製造業務得以平行發展，將有利集團的長遠發展及成功。

該合資公司共有三家廠房、四個研發中心及超過三千多名員工，分佈三十多個國家。因此，我們的首要任務是整合雙方的企業文化，確保順利過渡，令合資公司能更積極主動、快捷、靈活及具成本效益地面對市場變化。

就前景而言，全球經濟於二零一二年仍會被歐債問題所拖累。不過，最新數據顯示美國經濟已開始復甦，這個全球最大消費市場的復興，無疑為環球企業注入一支強心針。與此同時，新興市場將繼續穩步成長，通脹壓力在未來幾個月亦會得到舒緩。

雖然我們無法控制外在營商環境，我們仍可以為未來的挑戰作出準備。集團在去年進行重組，把部門以功能劃分，集中營運，所有改變讓我們可以更具成本效益的方式處理事務。因此，我對未來充滿信心。

## 致謝

集團今日的成就有賴每位員工的努力。我在此感謝所有員工專業的工作態度及貢獻。此外，我要衷心感謝各股東堅定不移的支持，董事會寶貴的指導，以及商業夥伴一直以來的信任。這裡，我向各位承諾，我們會致力建立成一家強大、可持續發展和創造價值的公司，為股東增加回報。

## 宣建生博士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 行業概況

對於液晶顯示行業來說，二零一一年是另一個充滿挑戰的年度。雖然第一季度的銷售令人滿意，但其後市場樂觀氣氛及面板價格卻逐步減弱。受惠於二零一零年開始的更新週期，相對電視面板來說顯示器面板價格較為穩定，在上半年間靠穩。雖然如此，下半年企業及消費者受經濟前景不明朗影響而延遲消費，面板價格隨即下跌百分之五，總括而言，年底時的價格較年初平均下降百分之三。

另一方面，受市場需求疲弱的困擾，電視面板價格的跌幅亦較深，跌勢在下半年更為急速。雖然液晶電視市場繼續增長，惟整體銷售卻遜於預期，其中有很多因素，包括歐美市場在年初時庫存偏高、日本市場在政府補貼計劃終止後需求回落(有關計劃於二零零九至二零一零年曾帶動需求急升)等。雖然生產商已減少供應以圖穩定價格，惟跌幅亦超過百分之十，直至十一月時主流尺寸的價格下降至現金成本水平才見支持。整體來說，電視面板的價格全年平均下跌百分之十至二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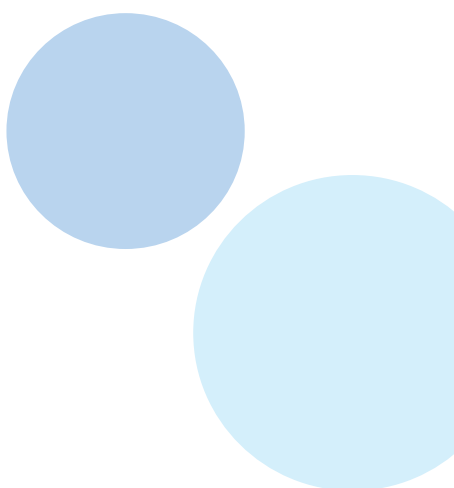
即使如此，發展中市場的需求增長仍然足夠支持市場的整體發展。個人電腦監視器總付運量與往年相近，約一億六千九百七十萬台(二零一零年：一億七千二百三十萬台)。美國市場的跌幅最大，付

運量下降百分之七點三至二千九百六十萬台；拉丁美洲的付運量則上升百分之九點六至一千六百七十萬台。雖然經濟疲弱導致發達國家對液晶電視的需求減少，然而因發展中的國家的銷售繼續上升，令整體付運量比去年上升百分之七點一，達二億零五百一十萬台。西歐地區的付運量比往年下滑百分之十一點一，美國市場則基本持平。發展中地區如中國、東歐、拉丁美洲及亞太地區錄得百分之十七至逾四十不等的強勁增長，新興經濟體系的付運量同比增長百分之二十四，佔整體付運量百分之五十五點一(二零一零年：百分之四十七點六)，相反，已發展市場的付運量則下降了百分之八點三。

LED背光顯示器產品受消費者歡迎，分別佔二零一一年監視器及液晶電視付運量的百分之三十九點三及四十五點三，預期在二零一二年的滲透率將進一步上升至百分之七十及六十。

於二零一一年內，3D電視等新產品的也錄得不錯的發展。據 DisplaySearch 的報告顯示，3D電視付運量由二零一零年約三百二十萬台，躍升至二零一一年逾二千萬台。3D技術的普及程度於不同國家有所分別，在中國及歐洲較受歡迎。隨著中國於二零一二年年初開播首條3D電視頻道，相信其二零一二年的市場滲透率會由去年百分之十二上升至超過百分之二十三。





### 集團業績

冠捷於二零一一年錄得之綜合收入為一百一十億美元，較去年一百一十六億美元下跌百分之五點一，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亦較上個財政年度的一億六千九百三十萬美元，下降百分之二十八點九至一億二千零四十萬美元，即每股基本盈利五點一三美仙(二零一零年：七點三七美仙)。毛利率則由往年百分之五點四上升至百分之六。

冠捷的個人電腦監視器付運量突破了終端市場需求呆滯的趨勢，按年上升百分之四點七至五千九百一十萬台，繼續擴大市場佔有率。有關業務的毛利率亦得到改善，由去年百分之六點六上升至百分之七。儘管如此，由於平均銷售價由去年一百一十一點六美元下跌至一百零二點八美元，因

此每台毛利僅靠穩在七點二美元水平，與去年的七點三美元相若。平均銷售價下跌亦引致業務收益由前一年的六十三億美元，下降百分之三點五至六十一億美元，佔集團總收益百分之五十五點一。

年內集團的液體電視客戶的市場佔有率下降，冠捷的付運量也因此下跌百分之八點五至一千二百七十萬台，然而毛利率卻由去年百分之四點六，輕微上升至百分之五，每台毛利亦由十三點二美元，增加至十四點六美元。受惠於較多大尺寸產品及較高價的 LED 產品銷售增加，減低了面板價格下跌帶來的影響，故此平均銷售價維持在二百九十二點六美元，往年為二百九十點八美元，惟電視業務的收益卻因此下跌百分之七點九至三十七億美元，佔綜合收益百分之三十三點七。由於業務規模擴大，營運成本增加，因此錄得五千六百八十萬美元經營虧損。

以地區劃分，中國是最大市場，錄得三十二億美元收益，佔總收益百分之二十九點三(二零一零年：百分之三十點八)。歐洲及北美的銷售雙雙下跌，收益分別為二十九億美元及二十億美元，佔百分之二十六點二(二零一零年：百分之三十一點四)及百分之十七點七(二零一零年：百分之十八點八)。世界其他地區的收益則按年增長百分之三十四點二，至三十億美元，佔綜合營業額百分之二十六點八(二零一零年：百分之十九)，其中來自南美的收益錄得強勁增長，按年跳升百分之六十三點四至十一億美元，再次證明冠捷成功進佔全球增長最快的市場。

於二零一一年，集團取得飛利浦電視在中國的分銷權，為期五年。在首年裡，我們已推出超過三十個新型號，擴闊了產品線，並在全國拓展銷售點至愈二千個，數目是以前的三倍，覆蓋至未來增長強勁的三及四線城市。

### 生產

集團於聖彼得堡設立廠房，旨在把握俄羅斯及鄰近市場的機會。廠房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進行量產，年產能約七十萬台。此外，集團於九月在中國北海設立了一條監視器生產線，為中國南部及東南亞國家聯盟的市場服務。



集團不時檢閱其產能分佈以達至最佳效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集團終止了蘇州廠房的運作，以八千零一十萬美元代價將有關土地出售予當地政府，帶來三千六百七十萬美元的一次性利潤。

與此同時，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以四千四百萬美元在中國上海購入了一幅八千二百零三平方米的士地，計劃發展成自有品牌業務的總部。

於年結時，集團的年產能分別為七千九百一十萬台個人電腦監視器及三千二百二十萬台液晶電視。

### 研究及發展(「研發」)

冠捷一向致力透過各種研發活動來緊捉市場發展。去年，集團推出了超過六百個個人電腦監視器及液晶電視的新型號，當中包括配備觸控螢幕及3D技術、超薄及無邊設計等的新產品。

鑒於配備創新特色的監視器已成為家庭娛樂系統的一部份，監視器與桌上電腦分開銷售的趨勢持續發展，有見及此，集團推出了多款多功能監視器產品，配備多媒體、電視接收器及上網功能。此外，集團亦推出了創新產品，如具備USB插頭、Zero-client監視器等，讓使用者可以無需中央處理器就能處理各種工作。

電視方面，集團去年推出了21:9的3D電視，為家裡帶來影院級的視覺享受。集團富創意的設計更贏得不少獎項，如AOC水滴電視贏得iF Design Award及Red Dot Design Award，表揚其將觸控技術融入產品之中。二零一二年，集團將推出SmartTV，配備先進技術如內容分享、聲控及與連接其他電子產品的功能。

### 僱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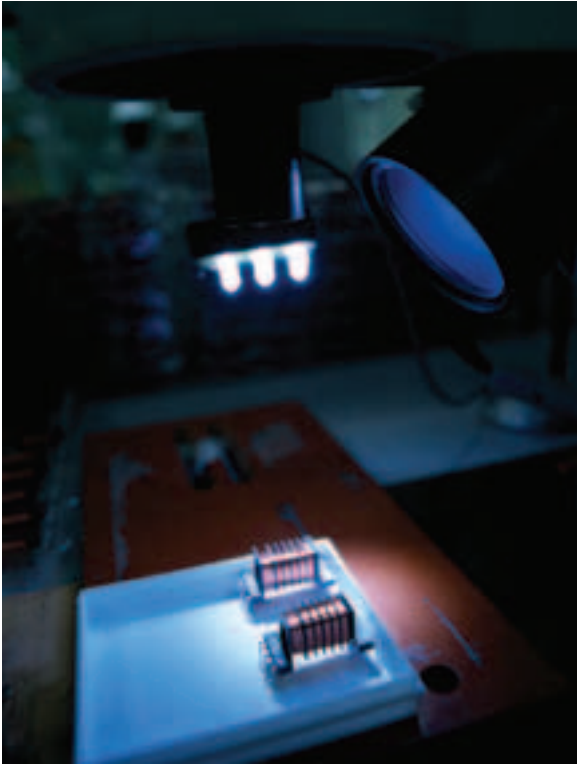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冠捷在全球共聘請二萬九千五百一十六名員工(二零一零年：三萬七千四百七十三名)。員工為集團最寶貴的資產，均享有與當地相關行業業內相稱之薪酬。集團並定期

為員工提供合適的培訓，鼓勵他們終身學習及提升自己，確保集團長遠的競爭力。愈來愈多的僱員來自不同地方，集團會確保提供公平及共融的工作環境來吸引及挽留他們繼續為集團效力。

### 前景

去年泰國的水災中斷了電腦主要組件硬碟的供應，影響到二零一一年第四季度及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個人電腦的銷情。雖然如此，市場對大螢幕及創新特色的產品的需求殷切，預計將帶動全球個人電腦監視器在二零一二年成長百分之六至一億八千萬台。此外，新一代的操作平台備有觸控螢幕界面，或會提高市場對相關產品的需求。





雖然年底時市場對液晶電視的需求有改善的跡象，惟二零一一年發展仍遜於預期。市場趨向購買四十寸及以上大螢幕電視的趨勢愈見明顯，消費者對新推出的尺寸感到興趣，且價格相宜，此現象在中國及北美市場這兩大液晶電視市場尤其明顯。二零一二年，多家電視品牌將推出新尺寸，如三十九寸、四十三寸、四十八寸、五十寸及六十五寸的新產品，加入如互動電視、3D科技、超薄及直接式LED背光等特色，吸引消費者購買升級產品以提升享受。因此，今年全球液晶電視付運量預計會上升百分之八至二億二千萬台。

「Smart」一詞將會是未來幾年電視行業最熱熾的題目。這項新科技揉合電視和電腦技術，著重於網上互動媒體、自選服務及網上娛樂等個人化內容，為收看電視帶來前所未有的新體驗。此外，市場將推出的「雲端遊戲」，玩家可以在聯網電視上購買、玩耍及儲存最新的遊戲，相信可以進一步帶動需求。冠捷在下半年將推出自己的SmartTV，把握這個商機。為配合科技迅速融合，集團將投資在特色及創新的應用程式，令不同的電子儀器能操作無間。

### 重要發展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集團與飛利浦簽訂合約成立合資公司，接管飛利浦的電視業務，負責飛利浦電視在全球的設計、生產、分銷、市場推廣及銷售業務(中國、印度、美國、加拿大、墨西哥及部份南美洲指定國家除外)。冠捷佔合資公司百分之七十權益，飛利浦佔百分之三十權益，預計二零一二年第二季度完成交易。

###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討論。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三億一千零五十萬美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億八千六百七十萬美元)。銀行授信額度為三十九億美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十九億美元)，已動用十三億美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五億美元)。

所有貸款均以浮動息率計算及應付債券按年利率四點二五厘發行。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到期日綜合如下：

年期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於一年內	362,000	472,533
於兩年至五年內	78,163	—
須於五年內全數清還	440,163	472,533

於二零一一年年結時，集團的存貨週轉期維持在四十點七天的健康水平(二零一零年：三十五點八天)，應收賬款週轉期由二零一零年的六十三點九天，延長至七十五點九天，而應付賬款週轉期也相應由六十九點一天延長至七十五點一天。

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總貸款與總資產值之比)下降至百分之八點四(二零一零年：百分之九點二)，流動比率與去年相約，維持在百分之一百二十六點四(二零一零年：百分之一百二十六點一)。

## 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以下未到期之外匯遠期合約：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兌滙人民幣至美元	3,301,192	3,678,641
兌滙美元至人民幣	2,710,000	3,266,000
兌滙日圓至美元	3,640	56,900
兌滙歐元至美元	178,665	208,254
兌滙巴西里奧至美元	77,900	49,800
兌滙印度盧比至美元	22,000	11,000
兌滙英磅至美元	—	7,077
兌滙美元至俄羅斯盧布	15,000	765
兌滙美元至新台幣	17,000	17,000

董事謹此提呈年報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及按市場地域劃分之營運分析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各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按業務及市場地域劃分之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 業績及分配

本年度本集團之業績載於第162頁之綜合收益表內。

## 擬派末期股息

董事於年內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63美仙，合共約14,777,000美元。中期股息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五)派付。

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91美仙，合共約21,345,000美元。

建議派發之現金末期股息將以美元支付，惟名列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之股東將以港幣收取同等金額之現金股息，而名列本公司新加坡股東記錄之股東則以新加坡元收取同等金額之現金股息。上述兩者乃按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或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或左右於香港所報之有關匯率計算。

股息支票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星期五)左右寄發予各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星期五)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號舖)或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下午五時前交回本公司之新加坡股份過戶處，即Boardroom Corporate & Advisory Services Pte. Ltd.(地址為50 Raffles Place, #32-01 Singapore Land Tower, Singapore 048623)(視屬何情況而定)。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儲備之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投資物業

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182,000美元。

## 股本

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 購股權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採納新的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並同時取代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本公司不會按舊購股權計劃再授出購股權。舊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日到期。

新購股權計劃旨在為本公司提供靈活有效的途徑，以獎勵、回饋、酬謝、補償及／或提供福利予本集團之董事及僱員。

新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如下：

### (一) 新購股權計劃之參與者

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及彼等各自任何附屬公司，以及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擁有股權的任何實體之僱員或董事(包括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

## 購股權(續)

### (二) 股份數目之上限

本公司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89,583,613股，約佔本公司於本報告刊發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百分之八點零八。

### (三) 各合資格參與者可獲授權益上限

倘向任何參與者授予任何購股權(「有關購股權」)將導致該參與者在行使有關購股權時有權認購的股份數目，與根據截至有關購股權的要約日(包括該日在內)止十二個月內授予該參與者的全部購股權而已發行或將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超逾該日期已發行股份的百分之一，則董事會不得向該參與者授予有關購股權。

董事會可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在任何十二個月內向任何參與者授予超出百分之一的個別限額的購股權(惟該參與者及其聯繫人不得於會上參與投票)。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以披露該參與者的身份、將授予(及已授予該參與者)之購股權數目和條款。

### (四) 在接納購股權時須支付之款項

參與者一旦於要約日後二十八天內接納購股權要約，須立即就獲授的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

### (五) 購股權之行使期

在新購股權計劃的條文規限下，購股權可在董事會通知的期限內隨時行使，該期限由要約日起計不得超過十年。行使購股權亦須受董事會於要約時附加的任何條件所規限。

### (六) 認購價之釐定基準

認購價將由董事會釐定，惟其不得少於下列三者中之最高金額：(i)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之收市價；(ii) 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本公司股份在緊接要約日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iii) 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 (七) 新購股權計劃之剩餘年期

新購股權計劃將一直有效，直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四日為止。



## 購股權(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日內，已授出45,000,000份購股權及沒有註銷任何購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本集團一位董事及若干僱員獲授45,000,000份購股權，行使期由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七日止。該等購股權有四個歸屬期。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之每股股份收市價為4.98港元。該等購股權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估計公允值約為82,583,000港元。基於所作假設及所用模式之限制，計算所得公允值帶有主觀及不確定因素。購股權價值因應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數有變。所採納變數之任何變動或會對購股權公允值估計造成重大影響。該模式之主要輸入參數如下：

### 授予一位董事及若干僱員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計算日期)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
行使價	每股股份5.008港元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	每股股份4.96港元
購股權期限	由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七日止(包括首尾兩日)十年
預期波幅	53.96%
預期股息率	每年3.11%
無風險利率	每年2.73%

預期波幅乃相當於本公司於最近期間之購股權預期有效年期之歷史波幅。

有關購股權的會計政策及在到期前遭沒收的處理方法(如適用)已詳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4。

## 購股權(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開始及終結時，於新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以及在年內行使及失效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b>董事</b>								
宣建生博士	5.008 (附註二)	18/01/2012-17/01/2021	0	150,000	0	0	150,000	
		18/01/2013-17/01/2021	0	150,000	0	0	150,000	
		18/01/2014-17/01/2021	0	150,000	0	0	150,000	
		18/01/2015-17/01/2021	0	150,000	0	0	150,000	
曾文仲先生	5.75 (附註一)	12/12/2008-11/12/2012	80,000	0	0	0	80,000	
		12/12/2009-11/12/2012	120,000	0	0	0	120,000	
		12/12/2010-11/12/2012	200,000	0	0	0	200,000	
谷家泰博士	5.75 (附註一)	12/12/2008-11/12/2012	60,000	0	0	0	60,000	
		12/12/2009-11/12/2012	90,000	0	0	0	90,000	
		12/12/2010-11/12/2012	150,000	0	0	0	150,000	
黃之強先生	5.75 (附註一)	12/12/2008-11/12/2012	60,000	0	0	0	60,000	
		12/12/2009-11/12/2012	90,000	0	0	0	90,000	
		12/12/2010-11/12/2012	150,000	0	0	0	150,000	
<b>僱員</b>	5.75 (附註一)	12/12/2008-11/12/2012	3,933,605	0	0	(106,000)	3,827,605	
		12/12/2009-11/12/2012	5,900,408	0	0	(159,000)	5,741,408	
		12/12/2010-11/12/2012	9,834,013	0	0	(265,000)	9,569,013	
	18/01/2011	5.008 (附註二)	18/01/2012-17/01/2021	0	11,100,000	0	(230,000)	10,870,000
			18/01/2013-17/01/2021	0	11,100,000	0	(230,000)	10,870,000
		18/01/2014-17/01/2021	0	11,100,000	0	(230,000)	10,870,000	
		18/01/2015-17/01/2021	0	11,100,000	0	(230,000)	10,870,000	
			20,668,026	45,000,000	0	(1,450,000)	64,218,026	

附註：

- (一) 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5.75港元(0.73美元)，購股權持有人可分三期行使：即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期間，分別以20%、50%及100%之可予行使購股權百分比上限行使。
- (二) 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5.008港元(0.64美元)，購股權持有人可分四期行使：即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期間，分別以25%、50%、75%及100%之可予行使購股權百分比上限行使。

## 可供分配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配儲備(包括實繳盈餘)約為135,515,000美元。

##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247頁。

## 買賣及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在聯交所以每股3.60港元(0.46美元)至3.65港元(0.47美元)之價格，購回本公司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共200,000股，總代價為725,000港元(93,000美元)。該等購回股份已註銷。有關股份回購是考慮到本公司的股份以每股資產淨值之折讓價買賣。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於年內既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年內亦無買賣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 優先購買權

百慕達法律並無規定本公司發行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條文。

## 董事

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在任之本公司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宣建生博士

### 非執行董事

劉烈宏先生(附註一)

盧明先生

吳群女士(附註一)

徐海和先生(附註一)

杜和平先生(附註一)

譚文鈺先生(附註一)

兪玉純一先生

陳彥松先生

Robert Theodoor Smits 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文仲先生(附註三)

谷家泰博士(附註三)

黃之強先生(附註三)

附註：

- (一)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九十九條，劉烈宏先生、吳群女士、徐海和先生、杜和平先生及譚文鈺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依章輪值告退，惟願膺選連任。
- (二) 所有非執行董事均無指定委任年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 (三) 本公司已接獲曾文仲先生、谷家泰博士及黃之強先生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認函。本公司對彼等之獨立性表示認同。

##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定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並無與本公司簽訂任何本公司不付賠償(法定補償除外)則不得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

### 董事

#### 宣建生博士

執行董事

主席兼行政總裁(68歲)

宣博士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本集團及自一九九九年開始為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宣博士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是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宣博士負責本集團之整體企業策略及業務發展。彼於加入本公司前曾任職多間知名跨國上市企業，包括通用電氣公司及百事公司，於管理方面積逾十九年經驗。宣博士於一九六八年畢業於台灣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系，並持有布魯克林工業學院系統工程哲學博士學位及波士頓大學系統工程碩士學位。宣博士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獲委任為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之上市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宣博士為本公司副總裁及資訊科技總監陳乃勇博士之姐夫。

#### 劉烈宏先生

非執行董事(43歲)

劉先生於中國西安交通大學管理學院畢業，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為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劉先生有多年從事大型企業管理方面的工作經驗。彼現任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上市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和策略發展及風險控制委員會主席、中國電子信息產業集團公司(「中國電子信息」)董事及總經理、中國電子產業工程公司及中電廣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之上市公司)董事長。劉先生曾擔任賽迪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上市公司)董事會主席、法人代表及非執行董事、中國電子信息產業發展研究院總裁、中國電子科技集團公司副總經理、第二研究所所長及第二十九研究所副所長。彼曾榮獲「山西省青年科學家獎」、「山西省青年管理專家」、「山西省優秀青年企業家」等獎項。劉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盧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62歲)

盧先生畢業於中國科學院，擁有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並曾留學德國，師從丁肇中教授。盧先生於信息科技行業積逾二十九年經驗。盧先生為中國長城計算機集團公司(「長城集團」)創始人之一。彼曾歷任中國電子信息副總裁、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上市公司)副總裁、總裁及董事長、中國長城計算機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之上市公司)副董事長之職。現時盧先生出任長城集團董事、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和提名及薪酬委員會委員及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之上市公司)董事。盧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之成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續)

### 董事(續)

#### 吳群女士

非執行董事(52歲)

吳女士畢業於中國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擁有會計博士學位，並為高級會計師。吳女士有多年從事資本運作及資產管理方面的工作經驗。彼現任中國電子信息資產經營部總經理、中電華虹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華虹(集團)有限公司董事、中國華大集成電路設計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長城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等。彼曾任中國電子信息資產經營部副總經理、中國電子產業工程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管理諮詢部總監、滬江德勤會計師事務所北京分所風險管理部總監、中國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會計教研室主任等職務。吳女士於二零零九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之成員。

#### 徐海和先生

非執行董事(57歲)

徐先生於中國中央財政金融學院幹部專修科財會計專業畢業，具高級會計師資格，並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課程。徐先生於企業管理及財務管理方面積逾多年工作經驗。彼現任中國電子信息財務部總經理、深圳桑達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中國軟件與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中電廣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彼曾擔任中國電子物資總公司總經理、夏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徐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杜和平先生

非執行董事(57歲)

杜先生畢業於中國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並為高級經營師。杜先生有多年從事科研開發、生產管理及質量管理方面經驗。彼現任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上市公司)總裁及執行董事、中國長城計算機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長及黨委書記、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及中國長城計算機(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彼亦為深圳市計算機行業協會會長、深圳市科學技術協會副主席、深圳市電腦學會副理事長、深圳市科普志願者協會理事長。彼曾歷任中國長城計算機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副總經理、副總裁及董事會秘書，長城電源廠籌備負責人及廠長。杜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榮獲「二零一零年廣東上市公司十大傑出企業家」稱號。杜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續)

### 董事(續)

#### 譚文誌先生

非執行董事(64歲)

譚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譚先生有多年科研開發、企業管理方面的工作經驗。彼現任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上市公司)執行董事、中國長城計算機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之上市公司)董事、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之上市公司)董事長、深圳開發磁記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裁、開發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昂立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上市公司)董事會聯席主席、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昂立光通信有限公司董事、昂立光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ExcelStor Group Limited董事、深圳易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海量存儲設備有限公司董事及深圳東紅開發磁盤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譚先生曾獲多個獎項包括於一九九四年獲得「深圳市榮譽市民」、一九九五年獲得「國家友誼獎」及於二零零六年獲得「廣東省勞動模範」。

#### 兒玉純一先生

非執行董事(56歲)

兒玉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起亦是本公司投資委員會之成員。兒玉先生畢業於東京大學機械工程專業，一九八八年獲得麻省理工學院史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兒玉先生自一九七九年加入日本最大的貿易公司之一的三井物產株式會社(「三井」)，現任三井信息事業本部規劃及行政部的總經理。兒玉先生積逾十年精細化工行業以及二十年電腦顯示器行業的工作經驗，並在電腦行業及電視和平面顯示器行業擁有廣泛的人脈。兒玉先生在企業投資和管理方面均具有豐富經驗。

#### 陳彥松先生

非執行董事(46歲)

陳先生畢業於國立台灣大學經濟系，並於一九九五年取得賓夕法尼亞大學華頓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現任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奇美電子」)(前身為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與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統寶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改名)之財務長，掌管奇美電子會計及財務單位。陳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奇美電子，歷任財務經理、財會處長、行政服務中心協理等職位。彼曾為奇美電子成功規劃並完成各種籌資計劃及財務工程，其多樣創新的募資手法成就奇美電子過去幾年的擴建與成長，並提供充足與即時的財務支援。陳先生更於二零一零年三月獲委任為中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證券交易所之上市公司)董事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接任奇力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陳先生於任職奇美電子前曾擔任摩根史坦利投資公司執行董事以及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證券交易所之上市公司)財務經理。彼亦在金融產業歷練豐富，於百利銀行及東方銀行等金融機構服務超過六年。陳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續)

### 董事(續)

#### **Robert Theodoor Smits 先生**

非執行董事(60歲)

Smits 先生畢業於荷蘭阿姆斯特丹大學，取得商業經濟學學位。彼於耐用消費品製品業積逾三十三年經驗及專業知識，其中曾擔任國際性銷售，營銷、策略及綜合管理之職位。Smits 先生於飛利浦之十二年職業生涯中擔任行政總裁之職。彼首先於一九九九年擔任飛利浦家用產品之行政總裁、隨後於二零零四年為飛利浦個人護理產品之行政總裁。於二零零八年，彼被委派為飛利浦電視業務之行政總裁。Smits 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曾文仲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69歲)

曾先生畢業於倫敦大學帝國學院，取得電子工程學士學位，亦取得紐約理工大學電子工程及營運研究學碩士學位。彼於東南亞地區之金融、商業、工業及房地產業積逾三十九年經驗。彼曾出任九龍交易所董事。目前曾先生擔任香港上市公司沿海綠色家園有限公司主席、台灣一家上市公司之附屬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中華全國歸國華僑聯合會委員。曾先生於一九九八年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和投資委員會成員。

#### **谷家泰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69歲)

谷博士於台灣國立成功大學取得電機工程學士學位，並持有美國羅格斯，新澤西州立大學電機工程碩士學位及美國匹茲堡大學電機工程博士學位。谷博士於電腦及電訊行業積逾三十年管理經驗。谷博士現擔任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證券交易所之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彼曾擔任台灣王氏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臺灣吉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總裁、Siemens Telecom Systems Limited 總裁及北京國際交換有限公司總裁。谷博士於一九九八年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續)

### 董事(續)

#### 黃之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57歲)

黃先生持有澳洲阿得雷德大學頒發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與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之會員。黃先生亦為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之註冊負責人員，為漢華資本有限公司(前稱利禾資金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資產管理、就證券及機構融資提供意見。

黃先生曾為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前稱越秀投資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副總經理、集團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等職務逾十年，該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彼亦為安寧控股有限公司、匯漢控股有限公司、泛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世紀城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國鍊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華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金鷹商貿集團有限公司、弘茂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百利保控股有限公司、富豪酒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毅力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計委員會成員，上述公司均在聯交所上市。黃先生亦為聯交所上市 — 第一天然食品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曾為福記食品服務控股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辭任)。黃先生於財務、會計及管理方面積逾三十四年之經驗。黃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高級管理人員

#### 洪育德先生

資深副總裁(65歲)

洪先生負責本集團之行政及財務管理事務。彼持有台灣東吳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於台灣一家國際會計師行取得核數及財務經驗，並曾效力多家公司，負責會計及財務工作逾二十九年。

#### 刁申先生

副總裁及首席財務總監(55歲)

刁先生負責管理本集團之財務風險及投資者關係工作。彼持有加拿大卡爾加里商業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八年加入本集團前，已擁有逾十五年商業及企業銀行業經驗。

#### 謝繼琮先生

資深副總裁(60歲)

謝先生負責本集團之產品原設計製造業務的銷售及生產原材料採購。彼持有台灣逢甲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及國立台北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出任採購主管逾三十年。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效力台灣多間知名監視器製造廠。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續)

### 高級管理人員(續)

#### 呂炳昌先生

資深副總裁(64歲)

呂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新產品研究及開發以及品質保證。彼畢業於台灣國立成功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及電機工程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前，曾任職台灣聲寶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證券交易所之上市公司)逾二十五年，負責產品製造、國際性銷售、研究及開發。

#### 李能松先生

副總裁及首席科技總監(61歲)

李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新產品研究與開發。彼畢業於台灣國立交通大學，取得電子工程學士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前，曾任職台灣聲寶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證券交易所之上市公司)逾二十年，負責產品製造、研究與開發。

#### 曾天龍先生

副總裁(51歲)

曾先生負責本集團之產品銷售業務。彼畢業於美國佛羅里達大學，取得工業工程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前，曾任職飛利浦逾十三年，負責產品銷售業務。

#### 陳乃勇博士

副總裁及資訊科技總監(61歲)

陳博士負責本集團之資訊科技、人力資源及非生產性採購事務。陳博士畢業於台灣國立台灣大學電機工程學士學位並持有美國羅得島大學電機工程博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前，曾任職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德州儀器及聯交所之上市公司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陳博士為本集團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宣建生博士之內弟。

## 董事之合約權益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於年結日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連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之重大合約。

## 董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所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彼等被視作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內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 附錄十(「標準守則」)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好倉)
宣建生博士	公司(附註一)	24,754,803

附註：

(一) 宣建生博士於此所披露之權益包括由宣建生博士實益及全資擁有之Bon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之24,754,803股股份。

(二) 董事於本公司購股權之權益詳情，載列於「購股權」一段內。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記錄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而知會本公司之記錄，本公司各董事概無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任何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最終控股公司。中國電子信息乃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國有企業，其間接擁有本公司35.06%股份，控制了本集團，董事視其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中國電子信息為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直接管理的企業。

##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而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

###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之權益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好倉)
中國電子信息	822,408,647 (附註一、二)
中國長城計算機集團公司	570,450,000 (附註一、二)
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長城科技」)	570,450,000 (附註一、二)
中國長城計算機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長城深圳」)	570,450,000 (附註一、二)
中國長城計算機(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中國長城香港」)	370,450,000 (附註一、二)
China National Electronics Imp. & Exp. Corporation	251,958,647 (附註一、二)
華電有限公司(「華電香港」)	251,958,647 (附註一、二)
三井物產株式會社(「三井」)	473,482,590 (附註二)
奇美電子	150,500,000 (附註三)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奇美實業」)	150,500,000 (附註三)

附註：

- (一) 中國長城香港、中國長城深圳及華電香港為持有中國電子信息集團合共822,408,647股股份之登記持有人，當中370,450,000股股份由中國長城香港持有、200,000,000股股份由中國長城深圳持有，以及251,958,647股股份由華電香港持有。中國長城香港為中國長城深圳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國長城深圳由長城科技擁有53.92%。中國長城計算機集團公司之為中國電子信息全資附屬公司，其擁有長城科技62.11%權益。華電香港為中國電子信息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二) 中國電子信息、華電香港及三井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訂立的財團協議(「財團協議」)以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訂立的股東協議(「股東協議」)的訂約方，而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a)條適用於財團協議及股東協議。中國電子信息和三井就合共持有的1,295,891,237股股份而言乃彼此一致行動。
- (三) 該等股份由奇美電子持有。奇美實業及Linklinear Development Co. Ltd.分別持有奇美電子13.57%及3.57%權益。奇美實業繼而擁有Linklinear Development Co. Ltd.之54.22%權益。

## 管理合約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事宜之合約。

##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集團於年內之主要供應商及客戶之採購及銷售百分比如下：

### 採購

— 最大供應商	13.5%
— 五大供應商合計	40.6%

### 銷售

— 最大客戶	10.1%
— 五大客戶合計	35.8%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奇美電子亦於上述披露之其中一名五大供應商佔有實益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百分之五之權益）均無於上述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 關連交易

按照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所披露的若干關聯方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亦構成關連交易。若干關連人士（按上市規則定義）與本公司進行的下列交易經已訂立及／或持續進行，而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相關公佈（如需要）。

### 與三井及其聯繫人士（「三井集團」）之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集團與三井集團於本年度所進行之下列日常交易構成持續關連交易。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包括供應協議及部件採購協議（詳情載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通函（「二零一零年三月通函」）內）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獨立股東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上述之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及其各自有關之年度上限。有關各項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交易金額如下：

	持續關連交易之 交易金額	年度上限
(i) 本集團根據供應協議售予三井集團產品（定義載於二零一零年三月通函內）	19,407,000美元	1,239,000,000美元
(ii) 本集團根據部件採購協議向三井集團採購部件（定義載於二零一零年三月通函內）	52,458,000美元	1,287,000,000美元

## 關連交易(續)

### 與中國長城深圳及其附屬公司(「中國長城深圳集團」)之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集團與中國長城深圳集團於本年度所進行之下列日常交易構成持續關連交易。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包括供應協議(詳情載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六日之通函(「二零一零年七月通函」)內)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獨立股東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上述之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及年度上限。有關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交易金額如下：

	持續關連交易之 交易金額	年度上限
(i) 本集團根據供應協議售予中國長城深圳集團產品(定義載於二零一零年七月通函內)	無	170,000,000美元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並認為該等交易乃(i) 於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ii) 根據有關各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進行；(iii) 根據不遜於本集團與其他獨立第三者進行交易之條款進行，而(iv) 各項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值亦無超越其各自之年度上限。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証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本公司核數師已受聘對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就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並報告：

- (a) 他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b) 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所涉及的交易，他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c) 他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
- (d) 就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他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相信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出本公司就每項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於早前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公告的年度上限總額。

## 公眾持股量

基於公開予本公司查閱之資料及董事所知悉，本公司於年內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之公眾持股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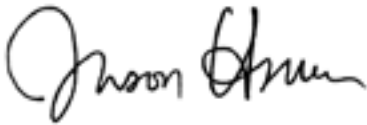
## 結算日後事項

有關結算日後事項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 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彼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依章告退並願膺選連任。

董事會代表



**宣建生博士**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達致及維持最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除偏離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及A.4.1條之條文(有關理由於下文詳載)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及改進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以確保本公司的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之規管。

##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監督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方針及業務表現。董事會已授予本集團的管理層權限及職責以管理本集團之日常事務。此外，董事會亦已將各種職責授予董事會屬下各委員會。有關各委員會之詳情載於本報告內。

董事會每年定期召開四次常規會議(每季度一次)，亦會在有需要時在每季度期間內召開會議。董事會常規會議的日期在前一年已預先安排，以便所有董事能騰空出席。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共召開七次會議。個別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於二零一一年 董事之任期內 舉行的董事會 會議次數	出席之 董事會 會議次數
宣建生博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7	7
劉烈宏先生	7	5
盧明先生	7	7
吳群女士	7	7
徐海和先生	7	7
杜和平先生	7	7
譚文鏞先生	7	6
兪玉純一先生	7	7
陳彥松先生	7	1
Robert Theodoor Smits 先生(附註)	7	1
曾文仲先生	7	7
谷家泰博士	7	6
黃之強先生	7	5

附註：為避免可能出現利益衝突，Robert Theodoor Smits 先生已放棄出席六次董事會會議。

公司秘書保存本公司之董事會會議記錄，以供董事查閱。

本公司將應董事之合理要求，在適當情況下提供獨立專業意見予有關董事，所需費用將由本公司支付。董事會須致力向董事提供各項合適之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彼等之職責。

本公司已安排合適之責任保險，使董事因履行公司事務而引致法律訴訟時得到保障。有關之保險安排會按年作檢討。

## 董事會(續)

### 主席兼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且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宣建生博士現為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由宣博士一人擔任該兩項職位不但能為集團提供強勢及貫徹之領導，且能更有效策劃及推行長遠之商業策略。董事會同時認為本公司已設有健全的企業管治架構，故能有效地監管本公司之管理層，及帶來許多與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相若之效益。該架構包括：

- 董事會之大部份成員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 審核委員會之所有成員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薪酬委員會之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本公司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可隨時直接聯絡本公司之管理層、內部審計部和外部核數師，並在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董事會相信以上各項安排能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繼續有效地監察本集團之管理層，和就有關企業策略、危機及誠信等重要事項作出檢討及建議。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用以評估是否需要作出任何修改，例如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區分等。

### 重選董事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然而，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九十九條的規定，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於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有關的安排達到與企業管治守則同樣嚴格的標準。

### 董事會成員

於本年度內，董事會成員包括一位執行董事宣建生博士(主席)、九位非執行董事劉烈宏先生、盧明先生、吳群女士、徐海和先生、杜和平先生、譚文鏞先生、兪玉純一先生、陳彥松先生及Robert Theodoor Smits 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文仲先生、谷家泰博士及黃之強先生。

各董事之履歷簡介連同彼等關係之資料載於董事會報告內。集合彼等之專才及經驗能令董事會妥善運作，並確保決策過程中有高質素的客觀討論和整體積極投入。

本公司除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而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函外，彼等亦會於每季度發出獨立性確認函予本公司。董事會已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認為彼等均屬上市規則所界定之獨立人士。



## 董事之責任

本公司會確保每位新委任之董事對本集團之營運及業務有適當認識，並完全知悉彼於上市規則、適用之法律規定及其他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下之職責及持續責任。在各董事之任期內，彼等將獲提供有關法律及監管變更、業務及市場變化以至本集團之策略發展的最新資料，以助彼等履行職責。

各董事均知悉彼應付出足夠時間及精神以處理本公司之事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擔當積極的角色，彼等就策略、政策、業務表現、問責、資源及行為準則等事宜作出合理可靠之判斷，並會在潛在利益衝突情況出現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彼等也是本公司董事會屬下委員會的核心成員。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其內部守則作為規管本公司董事於進行證券交易時的紀律守則（「內部守則」）。內部守則之條文不比載於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寬鬆。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而彼等亦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內部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集團內任何因其職位而有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經公佈之股價敏感資料之有關僱員，亦須就其進行有關本公司的證券交易活動而遵守本公司之「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守則」（「有關僱員守則」）。有關僱員守則之條文同樣不比載於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寬鬆。

## 資料之提供及獲取

為了讓所有董事明瞭知悉本集團已實現之目標，主席兼行政總裁會定期於董事會會議上向董事提呈最新之業務策略及目標。

管理層有責任向董事會及其屬下委員會適時提供充足的資料，以便董事能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定。如任何董事要求管理層提供額外的資料，董事應有自行接觸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獨立途徑以作進一步查詢。

所有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會議記錄及有關資料。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與企業管治守則有關部分所載條文一致的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負責檢討及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並不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文仲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其他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谷家泰博士及黃之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盧明先生以及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宣建生博士。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曾召開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之個別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曾文仲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	2/2
谷家泰博士	2/2
黃之強先生	2/2
盧明先生	2/2
宣建生博士	1/2

於薪酬委員會會議上，各成員已商討及審閱董事之薪酬方案及於二零一一年高級行政人員及其他僱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為避免利益衝突，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酬金由董事會全體成員商討及批准，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此放棄表決。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五月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以招攬、保留及獎勵優秀的員工及董事為本集團服務。

董事的酬金部份乃參考市場水平，並考慮其擔任公司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的工作量釐定。

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而新購股權計劃和董事於購股權權益之詳情則載於董事會報告內。

薪酬委員會有權索取其認為在履行其職責時有需要的任何資料，包括取得合適的外部意見，而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薪酬委員會獲本公司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 投資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成立投資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具體職權範圍。投資委員會負責檢討投資評估政策、評估投資建議及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它亦會定期檢討投資項目的表現、預測及業務計劃，並就此向董事會匯報。

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宣建生博士為投資委員會主席。投資委員會其他成員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盧明先生、吳群女士及兪玉純一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文仲先生。投資委員會至少每季度開會一次，亦會於有需要情況下召開會議。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宣建生博士(投資委員會主席)	9/9
盧明先生	7/9
吳群女士	9/9
兪玉純一先生	9/9
曾文仲先生	9/9

投資委員會於年內已(i)訂立投資方案的審批政策；(ii)審閱個別合資公司及工廠的表現及預測；及(iii)審閱及批准／建議不同的投資方案。

## 董事之提名

董事會評估其集合之專業才能及經驗，並按此規定挑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經董事會全體董事審閱及批准委任後，所有新董事須根據公司細則第一百零二條而於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依章告退。

於二零一一年，董事會已審閱及討論企業架構重組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繼任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起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具體職權範圍。

提名委員會成立的目的是檢討本公司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及對董事會的變動提出建議。

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宣建生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其他成員包括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群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文仲先生、谷家泰博士及黃之強先生。

## 問責及審核

董事確認須負責編製本公司之財務報表。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因此，董事會仍會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自二零零零年六月起，每季均會公佈其財務業績，以提高其業務透明度及提供有關本集團發展的最新資料。

涉及財務申報之外聘核數師之職責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第161頁。

## 內部監控

董事會整體負責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成效。董事會致力施行有效且具效率之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利益及確保本集團資產不會被擅自及未經授權使用和處置，確保會計記錄得以妥善保存，財務報表屬實及具公平性，並確保符合適用法律及規例。內部監控系統合理但非絕對的保證不會有重大失誤、虧損及欺詐情況出現。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乃符合COSO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s)內部監控的綜合框架而施行。根據該框架，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及維持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措施，而董事會則持續透過本集團之內部審計部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

董事會已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在涉及重大監控的所有方面(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管，以及風險管理)之成效進行檢討。是項檢討乃遵照企業管治守則進行。

## 內部審核

本集團內部審核部主管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及主席兼行政總裁匯報，並可透過審核委員會主席直接與董事會溝通。

本集團內部審核部按照基於風險評估制訂的審計計劃進行審計工作，而有關審計計劃亦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集團內部審計部每年對重要業務單位進行內部審計，並輪流對其他業務單位進行內部審核工作。所有季度內部審核報告均會送呈審計委員會審閱及批准。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內部審計部進行了多項審核工作，並向管理層提交多份內部審核報告，內容涉及本集團多項營運及財務職能。本集團內部審計部亦會每季向審核委員會及主席兼行政總裁匯報季度內部審計報告及審核結果。本集團內部審計部在報告所提出之相關建議會由管理層實施，藉以進一步加強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政策、程序及常規。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與企業管治守則內有關之守則條文一致的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於金融、會計、商業、工業、地產及電子通訊等行業資歷深厚。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曾文仲先生，其他成員包括谷家泰博士及黃之強先生。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內曾召開五次會議。委員會成員於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率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曾文仲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5/5
谷家泰博士	5/5
黃之強先生	5/5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之工作包括：

- 與外聘核數師商討其審核工作範圍；
- 檢討及修訂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 內部審核(續)

- 檢討及建議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
- 檢討及建議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
- 檢討及建議季度業績；
- 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
- 檢討有關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中目標公司的財務報表；
- 監察及分析本集團於年內進行的關連交易事項；
- 檢討及批准二零一二年的年度內部審核計劃；
- 檢討及批准內部審計報告及內部監控系統與及有關財務監控，並與管理層討論此等事項；
- 檢討及建議外聘核數師；
- 推行有關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計服務的政策；及
- 監控有可能涉及詐騙及違法之風險範疇。

審核委員會之會議記錄由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保管。會議記錄之草稿及最終稿於會議結束後分別寄發予該委員會之全體成員，以供其評論及留存。

審核委員會定期與外聘核數師舉行會議，討論審核或審閱牽涉的任何須予關注事宜。審核委員會在審閱季度、中期及全年業績後始會遞交有關業績予董事會。委員會於審閱本集團業績時，不僅會注意會計政策及慣例變動所帶來之影響，亦會遵守會計政策、上市規則及法律之規定。

董事會同意審核委員會就重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外聘核數師所提出推薦建議，並將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該項推薦建議，以徵求股東之批准。

本公司已提供充足資源(包括諮詢外聘核數師和內部審計部的意見)予審核委員會，使委員會能履行其職責。

##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向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支付之酬金詳情如下：

提供之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千美元
審計服務	1,730
非審計服務	
— 有關一項非常重大收購的財務盡職調查	2,421
— 有關一項非常重大收購的財務報告	3,427
— 稅務諮詢服務	530
— 稅務申報服務	667
— 其他	182
	8,957

## 董事會任命

管理層受委派負責本公司之日常管理，各部門主管則負責業務之各個方面。

董事會指定委派管理層處理重大企業事宜包括編製季度業績、中期報告及年報和各樣公告以供董事會於公佈前審批、執行董事會所採納之業務策略及措施、推行妥善的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程序和遵守有關法規、規則與規例。

##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通過不同的溝通途徑向股東滙報公司表現，包括刊發年報、中期報告、季度業績公告及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負責投資者關係的管理人員定期與傳媒、股票研究分析員、基金經理及投資者會面。本公司亦會定期舉行滙報會、路演及與國際投資機構進行電話會議。

## 以投票方式表決

自二零零五年五月以來，與會之股東大會主席均主動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於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並會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包括重選董事)個別提出決議案。

有關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和股東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之權利的詳情，均載於將與本公司年報一併寄予各股東的通函內。該通函亦載有有關決議案的資料，包括有關購回股份授權的說明文件和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退任董事的履歷簡介。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處負責監察點算票數，而投票結果則會於本公司、聯交所及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頁上公佈。



羅兵咸永道

## 致冠捷科技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62頁至第246頁冠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收入	5	11,040,124	11,631,576
銷售成本		(10,382,302)	(11,007,331)
毛利		657,822	624,245
其他收入	6	29,478	30,620
外匯遠期合約已確認及未經確認收益 — 淨額		34,513	35,961
兌匯收益淨額		1,598	23,079
其他		73,256	3,829
其他收益 — 淨額	7	109,367	62,869
銷售及分銷開支		(308,519)	(280,726)
行政開支		(214,904)	(120,913)
研究及開發費用		(124,492)	(105,459)
經營利潤	8	148,752	210,636
財務收入	10	4,276	2,632
財務成本	10	(12,138)	(16,740)
財務成本 — 淨額		(7,862)	(14,108)
應佔(虧損)/利潤：			
聯營公司	20	(3,584)	6,758
共同控制實體	21	(908)	(1,614)
除所得稅前利潤		136,398	201,672
所得稅費用	11	(25,735)	(42,734)
本年度利潤		110,663	158,938
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2	120,398	169,349
非控制性權益		(9,735)	(10,411)
		110,663	158,938
每股盈利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3		
— 基本		5.13美仙	7.37美仙
— 攤薄		5.13美仙	7.08美仙
股息	14	36,122	50,670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本年度利潤	<b>110,663</b>	158,938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公允值淨虧損	<b>(1,778)</b>	(16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估收益	<b>3,142</b>	—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收益產生之遞延稅項	<b>(596)</b>	—
兌滙差額	<b>(40,266)</b>	6,250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b>(39,498)</b>	6,085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b>71,165</b>	165,023
歸屬於：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80,900</b>	175,434
— 非控制性權益	<b>(9,735)</b>	(10,411)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b>71,165</b>	165,023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 綜合資產負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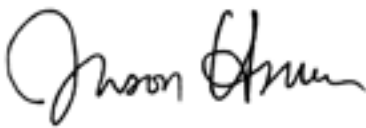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15	438,834	406,79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511,832	458,958
土地使用權	17	27,068	27,408
投資物業	18	38,127	28,246
聯營公司投資	20	31,470	30,276
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21	9,764	11,020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	22	734	2,15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	21,079	10,949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24	14,705	—
		<b>1,093,613</b>	975,810
<b>流動資產</b>			
存貨	23	1,010,323	1,305,003
應收賬款	24	2,398,527	2,193,205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24	398,871	393,281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25	5,855	2,562
當期可收回所得稅		3,128	5,431
衍生金融工具	35	35,840	65,103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	7,209	2,3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303,337	184,426
		<b>4,163,090</b>	4,151,322
<b>總資產</b>		<b>5,256,703</b>	5,127,132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27	23,456	23,458
其他儲備	29	1,785,874	1,737,191
擬派末期股息	29	21,345	32,842
		<b>1,830,675</b>	1,793,491
非控制性權益		<b>(3,234)</b>	2,529
<b>總權益</b>		<b>1,827,441</b>	1,796,020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及貸款	30	78,163	—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	9,778	9,526
退休金責任	32	6,017	5,836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	33	41,347	22,460
		<b>135,305</b>	37,822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33	2,034,840	2,235,310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	33	787,471	434,883
當期所得稅負債		13,471	16,415
保用撥備	34	71,325	70,312
衍生金融工具	35	24,850	63,837
借款及貸款	30	362,000	472,533
		<b>3,293,957</b>	3,293,290
總負債		<b>3,429,262</b>	3,331,112
總權益及負債		<b>5,256,703</b>	5,127,132
流動資產淨額		<b>869,133</b>	858,03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1,962,746</b>	1,833,842



宣建生博士  
董事



盧明先生  
董事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15	107	160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9	914,759	798,514
		<b>914,866</b>	798,674
<b>流動資產</b>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9	120,349	172,4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361	372
		<b>120,710</b>	172,786
總資產		<b>1,035,576</b>	971,460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27	23,456	23,458
其他儲備	29	889,506	894,405
擬派末期股息	29	21,345	32,842
		<b>934,307</b>	950,705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及貸款	30	78,163	—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	33	3,106	755
借款及貸款	30	20,000	20,000
		<b>23,106</b>	20,755
總負債		<b>101,269</b>	20,755
總權益及負債		<b>1,035,576</b>	971,460
流動資產淨額		<b>97,604</b>	152,03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1,012,470</b>	950,705



宣建生博士  
董事



盧明先生  
董事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美元	其他儲備 千美元	非控制性 權益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之餘額	21,112	1,484,471	2,039	1,507,622
<b>全面收益：</b>				
本年度利潤／(虧損)	—	169,349	(10,411)	158,938
<b>其他全面收益：</b>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允值之淨虧損	—	(165)	—	(165)
兌滙差額	—	6,250	—	6,250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	175,434	(10,411)	165,023
<b>與擁有人之交易</b>				
<b>僱員購股權計劃：</b>				
— 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	—	804	—	804
非控制性權益放棄權利	—	1,919	(1,919)	—
非控制性權益對新附屬公司之貢獻	—	—	12,820	12,820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346	154,791	—	157,137
已付股息	—	(47,386)	—	(47,38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	23,458	1,770,033	2,529	1,796,020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之餘額	23,458	1,770,033	2,529	1,796,020
<b>全面收益：</b>				
本年度利潤／(虧損)	—	120,398	(9,735)	110,663
<b>其他全面收益：</b>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值之淨虧損	—	(1,778)	—	(1,77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估收益	—	3,142	—	3,14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估收益產生之遞延稅項	—	(596)	—	(596)
兌滙差額	—	(40,266)	—	(40,266)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	80,900	(9,735)	71,165
<b>與擁有人之交易</b>				
<b>僱員購股權計劃：</b>				
— 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	—	4,968	—	4,968
向非控制性權益出售權益	—	(972)	972	—
非控制性權益對新附屬公司之貢獻	—	—	3,000	3,000
股份回購	(2)	(91)	—	(93)
已付股息	—	(47,619)	—	(47,61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3,456	1,807,219	(3,234)	1,827,441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b>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b>			
經營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37	<b>122,906</b>	(188,958)
已付利息		<b>(8,421)</b>	(15,438)
已付所得稅		<b>(36,850)</b>	(35,183)
營運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b>77,635</b>	(239,579)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b>1,737</b>	7,449
出售土地使用權之所得款項		<b>15,316</b>	—
出售按公允值於損益記賬之財務資產之所得款項		<b>60</b>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184,427)</b>	(206,067)
購買土地使用權		<b>—</b>	(7,327)
購買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b>(824)</b>	—
購買按公允值於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		<b>(4,746)</b>	—
購買無形資產		<b>(800)</b>	(2,5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與土地使用權之預付款		<b>(11,848)</b>	—
已收利息		<b>4,276</b>	2,63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b>(6,250)</b>	(14,810)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b>—</b>	(7,840)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收購之現金)		<b>—</b>	(763)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扣除所出售之現金)		<b>—</b>	(2,089)
收購一項業務之已付現金	41	<b>(1,650)</b>	—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b>2,849</b>	8,102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b>(186,307)</b>	(223,213)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發行應付債券所得款項		<b>74,446</b>	—
短期銀行貸款(還款)／設立淨額		<b>(110,533)</b>	466,409
償還可換股債券		<b>—</b>	(210,514)
應收款保理所得款項淨額		<b>319,993</b>	—
(回購)／發行新股份		<b>(93)</b>	157,137
衍生金融工具之還款－息率轉換		<b>(2,000)</b>	(2,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b>(4,898)</b>	(2,311)
已付股息		<b>(47,619)</b>	(47,386)
非控制性權益對新附屬公司之貢獻		<b>3,000</b>	12,820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b>232,296</b>	374,1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b>123,624</b>	(88,63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84,426</b>	270,4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兌匯(虧損)／收益		<b>(4,713)</b>	2,62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03,337</b>	184,4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結存及現金	26	<b>303,337</b>	184,426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 1 一般資料

冠捷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設計、生產及銷售電腦監視器及平面電視產品。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歐洲及南美洲進行生產活動，產品行銷歐洲、北美洲、南美洲、中國、亞洲國家及全球各地。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本公司股份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作第一上市市場，及以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作第二上市市場。

除另有所指明外，此等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報。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如下。除另有所指明外，此等會計政策已於所有呈列年度持續應用。

###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經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以及投資物業重估而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牽涉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要的假設及估計之範疇於附註4披露。

####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及已修改的準則及詮釋

以下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以及詮釋必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用，而採納該等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24(經修訂)「關聯方披露」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該經修訂準則引入香港會計準則24有關與政府相關實體之間和與政府進行交易的所有披露規定的豁免。此等披露已被取代改為規定須披露下列各項規定所取代：

- 政府名稱與他們關係的性質；
- 任何個別重大交易的性質和數額；及
- 在意義上或數額上任何整體而言屬重大的交易。

該項經修訂準則亦澄清及簡化了有關連人士之定義。本集團及母公司將披露與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進行之任何交易。財務報表所披露之事項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及已修改的準則及詮釋(續)

香港會計準則32「配股的分類」之修訂解決供股用發行人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時之會計問題。假設該供股符合若干條件，則現應分類為權益，而不論行使價以何種貨幣為單位。之前規定此等供股必須作為衍生負債入賬。該修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誤差」進行追溯應用。採納該修訂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9「以權益工具取代財務負債」澄清了重新商討財務負債條款並導致實體向其債權人發行權益工具以全部或部分消除該財務負債(股權互換之債務)時之實體會計問題。該詮釋要求在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以此計量財務負債賬面值與所發行權益工具公允值兩者之差異。倘所發行權益工具之公允值無法進行可靠計量，則應計量權益工具以反映所消除財務負債之公允值。採納此詮釋不會對本集團或母公司實體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主要載列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連串修訂。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4「最低資金的預付款」之修訂更正了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4「香港會計準則19 — 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要求及其相互關係」中非其詮釋意向之後果。在沒有此等修訂之情況下，實體不可就最低資金供款之自願性預付款確認任何資產。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4頒佈時，原意非如此，該修訂已對此作出修正。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b) 已生效但現時與本集團並不相關之新訂及已修改的準則及詮釋

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必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用，惟現時與本集團並不相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修訂)	首次採納者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可資比較披露之有限豁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13	客戶忠誠計劃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c)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修訂)「嚴重高通脹及刪除首次採納者的固定日期」。該修訂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的兩項變動。首項變動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過渡日期」之固定日期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之提述，故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實體毋須重列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過渡日期前發生之撤銷確認交易。第二項修訂提供因功能貨幣受嚴重高通脹限制導致不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實體於一段期間後應如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恢復呈報財務報表之指引。該準則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方適用，惟可供提早採納。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項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經修訂)「金融工具：披露」之修訂於二零一零年十月頒佈。該項修訂將由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供提早應用。該項修訂規定就轉移財務資產所面臨之風險作出額外披露，惟毋須就過往期間作出披露。預期財務報表所披露之事項不會出現重大變動。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項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頒佈。該準則是取代香港會計準則39「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進程之第一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對分類及計量財務資產提出了新要求並可能影響本集團對其財務資產之會計方法。該準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方適用，惟可供提早採納。

就財務負債而言，主要變動乃與指定為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負債有關。尤其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就指定為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負債而言，因財務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允值變動之數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報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之會計錯配，則另作別論。因財務負債信貸風險而導致其公允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39，指定為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負債之全部公允值變動數額於損益中呈列。

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之全部影響。然而，初步顯示此準則可能影響本集團對其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會計入賬，因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只容許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之權益工具，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公允值收益及虧損。因此，例如可供出售債務投資之公允值收益及虧損將必須直接於損益內直接確認。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頒佈。該準則以現有原則為基礎，確定將控制權之概念作為釐定實體是否應計入母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因素。該準則提供在難以評估之情況可協助釐定控制權之額外指引。採納該修訂預期將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將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經修訂準則。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c)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1「合營安排」對合營安排有更實質的反映，集中針對合營安排的權利和義務而非其法定形式。合營安排分為兩大類：共同經營和合營企業。共同經營指其共同經營者有權獲得與安排有關的資產和債務，因此確認其資產、負債、收入和開支的權益。在合營企業中，合營經營者取得安排下淨資產的權利，因此使用權益法入賬。不再容許將合營企業的權益使用比例合併法入賬。該準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方適用，惟可供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2「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頒佈。該準則包括就於其他實體(包括合營安排、聯營公司、特殊目的公司及其他資產負債表外公司)之所有形式權益之披露規定。採納該修訂預期將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將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經修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3「公允值計量」於二零一一年六月頒佈。該準則旨在提供公允值之精確定義及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使用之公允值計量及披露規定之單一來源，藉以提升一致性及減低複雜性。該等規定並無擴大公允值會計法之使用，但就當該準則已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其他準則規定或准許使用時應如何應用準則提供指引。採納該修訂預期將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將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1(修訂)「財務報表呈報」。該等修訂導致的主要變動，是要求實體根據在「其他全面收益」項內呈報之項目其後是否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而分類該等項目(重新分類調整)。該等修訂並無註明其他全面收益項內呈報之具體項目。本集團將由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起應用該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12(經修訂)「所得稅」，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頒佈。該準則取代於二零零四年頒佈之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 — 詮釋21「所得稅 — 收回經重估之不可折舊資產」。香港會計準則12(經修訂)必須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期間採用。可以提早應用該準則之全部或部分。

該項經修訂準則澄清於香港會計準則40中按公允值模式列值之投資物業遞延稅項，在計量時將會假定投資物業可透過銷售全面收回。倘持有投資物業所處業務模式的目的為不斷消耗投資物業內含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非透過銷售)，則此項假定可予駁回。採納該修訂預期將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項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19(修訂)「員工福利」刪除緩衝區法及按淨資金基準計算財務成本。該項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方適用，惟可供提早採納。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項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27(二零一一年經修訂)「獨立財務報表」包括香港會計準則27之控制權條文納入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後餘下之獨立財務報表規定。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項經修訂準則。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c)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續)

香港會計準則28(二零一一年經修訂)「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包括有關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1頒佈後須以權益法將合營企業以及聯營公司列賬的規定。本集團將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項經修訂的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32(修訂)「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金融工具：披露 — 抵銷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抵銷金融工具之規定及其修訂，幫助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使用者更清晰評定抵銷安排對公司的財務狀況造成或可能造成的影響。該詮釋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方適用，惟可供提早採納。本集團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20「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包括有關規定確認剝採活動產生之以生產存貨形式變現之收益之規定。該詮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方適用，惟可供提早採納。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詮釋。

### 2.2 附屬公司

#### 2.2.1 綜合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管控其財政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實體(包括具特殊目的實體)，一般附帶超過半數投票權之股權。在評定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目前可行使或可兌換之潛在投票權之存在及影響均予考慮。當本集團持有一間實體之投票權未達半數以上，但因有實際控制權而可管控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其亦會評估是否存在控制權。實際控制權可在少數股東權利提升或股東之間之合約條款等情況下產生。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之間之交易、交易之結餘及交易之收入及開支予以對銷。集團內公司之間之交易產生並於資產確認之利潤及虧損亦予以對銷。有關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在必要情況下已予以修訂，以確保符合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 附屬公司(續)

#### 2.2.1 綜合(續)

##### (a) 業務合併

本集團應用收購會計法作為業務合併之入賬方法。收購附屬公司之轉讓代價為所轉讓資產、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之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本權益之公允值。轉讓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業務合併時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及或有負債於收購日初步按公允值計量。本集團根據逐項收購基準，按公允值或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收購方資產淨值之比例計量，確認於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

與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過往於被收購方持有之股權按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值透過損益重新計量。

本集團將予轉讓之任何或有代價按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值確認。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代價之公允值其後變動根據香港會計準則39於損益或作為其他全面收益變動確認。分類為權益之或有代價不可重新計量，及其其後結付於權益列賬。

商譽初步按所轉讓代價及非控制性權益公允值之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收購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之金額計量。倘該代價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允值，有關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 (b) 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控制權並無變動)

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之非控制性權益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一即以彼等為擁有人之身分與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允值與所收購相關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之差額入賬列作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出售之收益或虧損亦入賬列作權益。

##### (c)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時，於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之公允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變動在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財務資產之保留權益，其公允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此可能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 附屬公司(續)

#### 2.2.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以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亦予以調整以反映或有代價修訂產生之代價變動。成本亦包括直接應佔之投資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股息及應收款基準列賬。

當收到附屬公司投資的股息時，而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股息宣佈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資產淨值(包括商譽)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2.3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之所有實體，通常附帶有20%至50%投票權之股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並增加或減少賬面值以確認投資者在收購日期後佔被投資方損益之比例。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收購時識別的商譽。

合營企業乃一項合約安排，據此，合營各方進行之經濟活動受共同控制約束，參與各方均無權單方面控制該經濟活動。

共同控制實體乃涉及成立獨立實體之合營企業。

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擁有權權益減少，而重大影響力獲保留，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僅有一定比例部分重新分類為利潤或虧損(如適用)。

本集團應佔之收購後損益於收益表確認，應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對投資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倘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其已代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付款則作別論。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已經減值。倘出現有關證據，本集團以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之間之差額計量減值，並於收益表內確認有關金額為「應佔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利潤/(虧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上游及下游交易產生的利潤及虧損，只會限於無相關投資者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範圍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確認。除非該項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予以對銷。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在有需要時作出改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用者一致。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3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續)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間交易之未實現收益按本集團在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權益之數額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會計政策在必要情況下已予以修訂，以確保符合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所產生攤薄收益及虧損於收益表確認。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間期末對其於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是否存在任何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評估。該等客觀證據包括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所經營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否任何重大逆轉，或其價值有否顯著下跌或長期低於其成本。如有跡象顯示於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出現減值，本集團會評估可否收回有關投資(包括商譽)之全部賬面值。減值虧損按賬面值低於投資公允值減去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之金額，於損益確認入賬。其後撥回之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

###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呈報方式與向首席運營執行官提供內部呈報所用方式一致。首席運營執行官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已定為負責制定戰略決策之督導委員會。

### 2.5 外幣換算

####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的項目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美元乃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報貨幣。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根據於交易當日的適用匯率或項目重新計量之估值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兌匯盈虧乃於收益表中確認。

所有兌匯盈虧於收益表「其他收益 — 淨額」中呈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5 外幣換算(續)

#### (b) 交易及結餘(續)

以外幣計價並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證券的公允值變動，以該證券的攤銷成本變動及該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所產生的換算差額作出分析。與攤銷成本變動有關的換算差額在於損益確認，而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非貨幣性財務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的權益)的換算差額乃於收益表中確認為公允值收益或虧損一部分。非貨幣性財務資產(例如分類為可供出售權益)的換算差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內。

####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的所有集團實體(該等實體概無擁有嚴重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於各資產負債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有關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收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平均匯率並非在有關交易日期當日通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估計內，則在該情況下，收支按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因而產生的兌匯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值調整均視為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匯差額於權益確認。

#### (d) 出售海外業務及部分出售

出售海外業務時(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對擁有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出售涉及失去對擁有海外業務的共同控制實體共同的控制權，或出售涉及失去對擁有海外業務的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有關該業務的所有累計於權益的兌匯差額，則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為部分出售而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對擁有海外業務的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該累計兌匯差額之應佔比例為重新歸類為非控制性權益，而不會於損益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是，本集團遞減在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後，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而言，該累計兌匯差額之應佔比例則須重新分類至損益。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永久業權土地外，乃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後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當後續成本可能於未來為本集團帶來與該項目相關的經濟利益，而相關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有關後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視情況)。重置部分的賬面值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在產生時於財政期間的收益表中扣除。

永久業權土地不予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永久業權土地除外)的折舊以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分配至其餘值，有關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分類為財務租賃之租賃土地	剩餘租賃年期30至50年之較短年期
樓宇	20年
租賃裝修	20年
機器及設備	5至10年
模具	2年
電器及設備	3至5年
交通設備	3至5年
家具、裝修及雜項裝備	1至5年

於各報告期間期末，本集團會對資產的餘值及可使用年期進行複核，並視乎情況作出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數額，則資產的賬面值將即時減計至其可收回數額(附註2.10)。

出售盈虧為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收益表中「其他收益 — 淨額」項目確認。

### 2.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及待裝置之樓宇、廠房及機器，按成本列賬。成本包括在建設樓宇成本、廠房及機器之成本、安裝、測試及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並不進行折舊，直至有關資產完成並可作擬定用途為止。當有關資產投入使用後，成本將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並且根據上述附註2.6所載之政策折舊。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8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獲得長期租金收益而持有，但並不由本集團佔用之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辦公室樓宇，亦包括為日後用作投資物業而建設或開發之物業。根據營業租約持有之土地倘符合投資物業之其他條件，則按投資物業入賬。該情況下，相關營業租約作為融資租約入賬。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貸款成本(倘適用))計量。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允值列賬，公允值即外聘估值師於各報告日期釐定之公開市場價值。公允值乃根據活躍市場價格釐定，倘有需要，並就特定資產之性質、所處位置或狀況之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如沒有此項資料，本集團會運用其他估值方法，例如較不活躍市場之近期價格或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法。公允值變動於收益表記賬，作為其他收入之估值收益或虧損。

### 2.9 無形資產

#### (a)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時產生，指已轉撥代價超出本集團於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負債及或有負債公允值之權益及被收購方非控制權益公允值之數額。

為進行減值測試，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譽乃分配至預期自合併協同效應受惠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各獲分配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組別指就內部管理而言實體監察商譽之最低層面。商譽於經營分部層面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商譽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允值減銷售成本之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 (b) 商標及專利

分開收購之商標及專利按歷史成本列賬。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標及專利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值確認。商標及專利有限定之可使用年期，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利用直線法將商標及專利之成本分攤至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不超過十五年)計算。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0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非財務資產減值

沒有確定可使用年期之資產(例如商譽)毋須攤銷,但每年需就減值進行測試。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會檢討毋須攤銷之資產是否有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允值扣除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之最低層次組合(現金產生單位)。非財務資產(除商譽外)若已減值,則須在各報告日期評估資產有否減值轉撥之可能。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於收取股息時若出現以下情況則須進行減值測試,即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附屬公司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的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的淨資產(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

### 2.11 財務資產

#### 2.11.1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類別將其財務資產分類: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貸款及應收款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分類視乎收購財務資產之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步確認財務資產時將其分類。

##### (a)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倘收購一項財務資產之主要目的為在短期內出售,則該項資產會分類作此類別。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作對沖,否則亦歸入持作買賣之類別。此分類之資產如預期於十二個月內清償,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b)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非衍生性質之財務資產,附帶固定或可計算之還款額,但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除於或預期於報告期間期末後超過十二個月後清償之貸款及應收款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外,其餘均計入流動資產內。本集團之貸款及應收款包括資產負債表中之「非流動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6及2.17)。

##### (c)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乃指定為此類別或不屬於其他任何類別之非衍生工具。除非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有意在結算日完結後十二個月內將資產出售,否則資產應列為非流動資產。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1 財務資產(續)

#### 2.11.2 確認及計量

經常性財務資產買賣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及出售該資產之日期)確認。所有並非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投資初步以公允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初步以公允值確認，交易成本於收益表支銷。若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過期或已轉移及本集團已將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財務資產將不予確認。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其後以公允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方法，以攤銷成本列賬。

因「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類別內公允值變動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於產生期間在收益表內之「其他收益 — 淨額」呈列。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於本集團收取付款之權利確立時在收益表內作為其他收入之一部分確認。

歸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證券，其公允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當歸類為可供出售之證券出售或減值時，累計公允值調整在權益內確認之金額，將在收益表計入「投資證券收益及虧損」。

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可供出售證券之利息於收益表作為其他收入之一部分確認。若本集團收取股息之權利已確定，可供出售權益工具之股息可在收益表作為其他收入之一部分確認。

### 2.12 抵銷金融工具

當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之合法強制執行權，而有關方面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財務資產與負債將會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3 財務資產減值

#### (a)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每報告期間期末對個別或一組財務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進行評估。當有客觀減值證據表明財務資產在初步確認後因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損失事件」)，且該等損失事件對可靠估計該項財務資產或該組財務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產生影響時，則該項或該組財務資產被認定為已發生減值並出現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的客觀證據包括：顯示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債務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有可察覺的資料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與逾期還款相關連的經濟狀況變動。

就貸款及應收款類別而言，虧損將按照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該財務資產按原來實際利率貼現後的預計未來現金流(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虧損)的現值之間的差額進行計量。該資產的賬面金額會減少，虧損金額並確認於綜合收益表內。倘一項貸款或持至到期投資按浮動息率計算，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根據合約釐定的現行實際利率。實務上，本集團亦可以採用觀察到的市場價值確定某項金融工具的公允值，並以此作為基準計算減值。

如果在以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且該等減少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客觀關聯(例如債務人信用評級的改善)，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予回撥並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 (b)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財務資產出現減值。對於債務證券，本集團使用上文(a)所述標準評估。倘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證券公允值顯著下跌或長期低於成本亦是資產減值的證據。倘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顯示該等證據，累計虧損(即收購成本與當前公允值減財務資產先前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的差額)自權益轉撥至損益。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的股本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通過綜合收益表撥回。倘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公允值於其後期間增加且增加與減值虧損於損益賬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客觀聯繫，則減值虧損通過綜合收益表撥回。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4 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之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按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期之公允值確認，其後按公允值重新計量。

不符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值變動須立即於收益表之「其他收益 — 淨額」確認。

### 2.15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利用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和相關之生產經常開支(依據正常營運能力)。這不包括貸款成本。可變現淨值為在通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銷售價，減適用之變動銷售費用。

### 2.1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是由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對外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而應向客戶收取的。如果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計將在一年或一年以內收回(或更長時間但在業務正常經營周期範圍內的時間)，則列為流動資產。否則，在非流動資產中列報。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初步以公允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

### 2.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之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銀行透支列入流動負債內之貸款。

### 2.18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之減少(扣除稅項)。

倘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權益股本(庫存股份)，已付代價(包括扣除所得稅後之任何直接應佔增量成本)自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扣除，直至股份已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倘該等股份其後重新發行，則任何已收代價(經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增量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計入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1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是應為供應商在正常條件下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而付款責任。賬齡在一年或以內(或於業務日常經營程序中更長時間)的應付賬款獲分類為流動負債中。否則，該等應付賬款獲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初步按公允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2.20 貸款

貸款初步按公允值並扣除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貸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息法於貸款期間內在收益表確認。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之結算延至報告期間期末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 2.21 貸款成本

可直接歸屬需經較長時間的購建活動方能達至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合資格資產購建或生產的一般及特定貸款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大致達至其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為止。

在特定貸款撥作合資格資產支出前之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須自合資格資本化之貸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貸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 2.2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收益表確認，惟若稅項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者除外。該情況下，稅項亦會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費用乃根據結算日於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已實行或大致已實行之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之稅款設定撥備。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 (b) 遞延所得稅

##### *內部基準差額*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就資產和負債之稅基與在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之差產生之暫時差異確認。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商譽之初步確認，則不予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收益及虧損，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可能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差異而確認。

##### *外部基準差額*

遞延所得稅就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產生之暫時差異而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而暫時差異在可預見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則遞延所得稅負債除外。

#### (c) 抵銷

當具有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之合法強制執行權，以及當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該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有關，而有關方面擬按淨額基準繳納稅項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將會抵銷。

### 2.23 僱員福利

#### (a)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於中國、香港、台灣及海外國家參與多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並由獨立管理基金保管。該等計劃之供款按僱員薪金之若干百分比計算。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3 僱員福利(續)

#### (a) 退休金責任(續)

本集團其中一間於台灣之附屬公司亦按照當地法定條例參與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根據該計劃，退休金成本採用預計單位貸款法評估：按獨立精算師每年作出全面評估後之意見，將退休金供款於收益表內扣除，令定期成本分攤至僱員服務年期。退休金責任按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之現值計算，並根據與相關退休金責任之到期期限近似之台灣優質固定收入投資之回報率計算。精算損益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確認。過往服務成本於歸屬期間以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本集團對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於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按照現金退款或未來款項減少計算確認為資產。

#### (b) 終止福利

倘本集團於僱員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傭關係或僱員自願離職以換取利益，本集團須給予終止福利。當明確顯示實體備有不可撤回之詳盡正式計劃終止聘用現有僱員，本集團則會確認終止福利。如鼓勵僱員自願離職，則根據預期接納有關要約之僱員人數計量終止福利。於報告期間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後到期之福利會折算至其現值。

#### (c) 利潤分享及獎金計劃

本集團考慮了本公司股東之應佔利潤(作出若干調整後)後，依據一條方程式就獎金及利潤分享確認負債和費用。本集團就合約責任或過往慣例所產生之推定責任而確認撥備。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4 股份基礎付款

#### (a) 股權結算股份基礎付款交易

本集團執行多項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據此，獲得僱員提供服務的實體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購股權)的代價。授出購股權所相應獲得的僱員服務公允值確認為開支。將會列為開支的總額乃參考已授購股權的公允值釐定：

- 包括市場表現條件(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於特定時期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影響(例如獲盈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挽留實體的僱員)；及
- 包括非歸屬條件(例如要求僱員儲蓄)之影響。

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包括在預期歸屬購股權數目的假設。支銷的總金額於歸屬期間確認，歸屬期間為達成所有特定歸屬條件的期間。此外，在某些情況下，僱員可能於授出日期前提供服務，故就確認服務開始日期至授出日期期間之開支估計授出日期公允值。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預期歸屬購股權數目的估計。本集團會於收益表確認修訂原來估計(如有)的影響，並相應調整權益。

本公司在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經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於歸屬後，當購股權在到期前遭沒收或到期，先前在「僱員股份補償儲備」內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利潤」。

#### (b) 集團內實體間股份基礎付款交易

本公司向為本集團工作之附屬公司僱員所授出其股本工具之認股權被視為注資。所獲得僱員服務之公允值乃參考授出日期之公允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之權益。

#### (c) 股份購股權收益之社會保障供款

就授出購股權應付之社會保障供款被視為授出購股權本身之組成部分，而其費用被視為以現金結算之交易。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5 撥備

在出現以下情況時及作出撥備：本集團因已發生之事件而產生現有之法律或推定責任；有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及金額已經可靠估計。不就未來營運虧損確認撥備。

保用成本之撥備根據管理層估計相關年度所出售產品之每單位維修成本及按過往維修及更換之經驗計算。實際保用開支於產生時在撥備中扣除。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之可能性，乃根據責任之類別作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之任何一個項目相關之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以預期所須支付債務之支出之現值計量，採用稅前利率反映現行市面上對現金之時間價值之評估和與債務相關之風險。由時間所引致之撥備之增加歸類為利息支出。

### 2.26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之代價之公允值計量，及指所供應之貨品之應收金額，在扣除折扣、退貨及增值稅後入賬。當收入之金額能夠可靠計量；當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公司；及當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下文所述之具體條件時，本集團將確認收入。本集團經考慮客戶類別、交易類別及各項安排之細節後，按照過往業績進行估計。

#### (a) 貨品銷售

貨品銷售於貨品之風險及回報已轉讓予顧客(通常為集團實體已交付貨品予顧客當日)而顧客已接受貨品及概無可影響顧客接受產品之未履行責任時確認。採用累計風險估計銷售時之退貨及計提撥備。

#### (b) 租金收入

營業租約租金收入按租期以直線法確認。

### 2.27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倘貸款及應收款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即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工具之原定實際利率貼現)，並繼續將貼現金額回轉並確認為利息收入。減值貸款及應收款之利息收入按原定實際利率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 2.28 政府資助

政府資助為政府提供對電腦監視器及平面電視產品出口之補貼及若干項目之經濟資助。

當有合理保證會收到補助金，而本集團將遵照所有附帶之條件，則會按公允值確認政府補助金。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政府補助金抵銷有關資產之成本。

### 2.29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由董事認為所產生之有關經濟利益之可使用年期非常有限，故有關設計及測試全新或改良產品，以及為了成本效益之目的而重新評估生產程序所產生之發展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 2.30 貸款成本

可直接歸屬需經較長時間的購建活動方能達至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合資格資產購建或生產的一般及特定貸款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大致達至其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為止。

在特定貸款撥作合資格資產支出前之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須自合資格資本化之貸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貸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 2.31 租約

凡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收益及風險實際上仍屬出租公司之租約均列為營業租約。按營業租約支付之款項(扣除出租公司所給予之任何獎勵)，包括就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作出之預付款，以直線法按租期於收益表中扣除。

### 2.32 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一種保險合約)是一種要求發行人須對持有人就個別債務人未能履行債務合約之原有或經修改條文而在付款期限前作出付款時承諾補償該持有人損失之合約。本集團未就財務擔保之負債作初步確認，但於每個報告日將其財務擔保之負債淨額與倘財務擔保會引致現行法定或推定責任所需之金額進行比較而對負債之充足性作出測試。倘負債低於其現行法定或推定責任之金額時，所有差額即時於收益表確認。

### 2.33 股息分派

在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用)批准分派股息之期間內，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活動承受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價格風險、公允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主要集中於財務市場之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潜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由中央司庫部(「集團司庫」)按照董事會批准之政策執行。集團司庫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之緊密合作，負責確定、評估和減少財務風險。董事會已就整體風險管理訂定明文原則，亦就若干特定範疇訂出明文政策，例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及現金管理。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業務遍及全球，故此承受多種不同貨幣產生之外匯風險，最主要者為涉及人民幣及巴西里奧之風險。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活動、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及對海外業務之淨投資。此外，兌換人民幣為外國貨幣須遵守中國政府之外匯控制規例及法規。

管理層已制定政策，規定本集團旗下公司管理其功能貨幣之外匯風險。本集團旗下實體管理外幣計值之財務資產及負債金額，並利用外匯遠期合約及貨幣轉換管理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之外匯風險。當日後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則產生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美元對人民幣貶值/升值百分之一，而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年度之稅後利潤將增加/減少2,582,000美元(二零一零年：1,426,000美元)，主要因人民幣計值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貸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外匯收益/虧損導致。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美元對巴西里奧貶值/升值百分之一，而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年度之稅後利潤將增加/減少958,000美元(二零一零年：2,068,000美元)，主要因美元計值之應付賬款之外匯收益/虧損導致。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美元對歐元貶值/升值百分之一，而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年度之稅後利潤將增加/減少944,000美元(二零一零年：1,457,000美元)，主要因美元計值之應付賬款之外匯收益/虧損導致。

本公司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對股本證券價格風險，因為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歸類為可供出售或按公允值於損益記賬。本集團並無減少其投資股本證券所產生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投資屬公開買賣，而公允值根據市場報價釐定。至於本集團不公開買賣之投資，本集團根據結算日之當時市況以其判斷選擇各種方法及作出估計。

本公司並無重大價格風險。

##### (ii) 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除賺取低利息之銀行現金外，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故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現金流大致不受市場利率之變動影響。本集團利率變動之風險主要來自其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之貸款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該風險部分受到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所抵銷。定息貸款令本集團面對公允值利率風險，該風險是因二零一一年按固定票息利率百分之四點二五發行，並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到期之債券所引致。本集團貸款及應付債券之詳情已於附註30披露。

本集團亦投資於息率轉換，導致本集團須承擔現金流及利率風險。本集團息率轉換之詳情已於附註35披露。

本公司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免息，而本公司須就此面對公允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貸款之利率增加／減少1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稅後利潤將分別減少／增加50,176美元(二零一零年：28,684美元)及2,086美元(二零一零年：1,991美元)，主要因為浮息貸款之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按集團基準管理。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存放於銀行及金融機構之存款，以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管理層備有政策監督，按持續基準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存放於銀行及金融機構之存款，均於並無重大信貸風險之優質金融機構存置或買賣。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已備有政策確保向具有合適信貸歷史之顧客銷售產品，而本集團定期對其顧客進行信貸評估。按本集團過往經驗，收回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金額在記錄撥備之範疇內。

下表載列同一集團旗下按全球基準總計之五大主要債務人於結算日之結餘。

交易對手方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顧客丙	316,180
顧客乙	280,229
顧客甲	129,154
顧客丁	126,132
顧客戊	87,517
	<b>939,212</b>
交易對手方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顧客甲	299,459
顧客乙	234,536
顧客丙	224,810
顧客己	139,777
顧客庚	139,113
	<b>1,037,695</b>

####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意味維持充足之現金，透過充足額度之銀行信貸取得備用資金。本集團旨在透過長期維持可用信貸額度以確保資金靈活性。

現金流量預測乃於本集團的經營實體進行，並由集團司庫合計。集團司庫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滾動預測，確保其擁有充足現金以滿足經營需要，並維持其尚未提取但已承諾之銀行信貸(附註30)隨時有充足餘額，使本集團絕無違反貸款限額或任何銀行信貸的契諾(如適用)。該等預測乃經考慮本集團之債務融資計劃、契諾合規、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比率目標以及外匯限制。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經營實體持有超過營運資金管理所需的現金盈餘，均撥入集團司庫。集團司庫主要透過將現金盈餘投資於定期存款、選擇期限合適或流動性充足的工具，以提供上述預測所釐定的充足餘額。於結算日，本集團持有預計可隨時產生現金流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303,337,000美元(二零一零年：184,426,000美元)(附註26)及應收賬款2,398,527,000美元(二零一零年：2,193,205,000美元)(附註24)，以用作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此外，本集團持有可隨時買賣之上市股本證券5,855,000美元(二零一零年：2,562,000美元)(附註25)，以於有需要時提供額外的現金來源。如有其他流動資金需要，本集團亦會以不附追索權方式向銀行保理應收賬款。

下表載列本集團非衍生財務負債及淨額結算衍生財務負債根據於結算日距合約到期日之餘下期間按有關到期組別之分析。倘衍生財務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對瞭解現金之時間性為必須，衍生財務負債亦會包括在分析之內。下表披露之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

本集團

	一年內 千美元	一年至兩年 千美元	兩年至五年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及貸款	362,000	—	79,365	441,365
貸款之利息付款	4,638	3,373	1,687	9,698
衍生金融工具	24,850	—	—	24,850
應付賬款	2,034,840	—	—	2,034,840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	787,471	20,517	20,830	828,818
財務擔保合約	16,570	—	—	16,57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及貸款	472,533	—	—	472,533
貸款之利息付款	448	—	—	448
衍生金融工具	63,837	—	—	63,837
應付賬款	2,235,310	—	—	2,235,310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	434,883	22,460	—	457,343
財務擔保合約	3,000	—	—	3,000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公司

	一年內 千美元	一至兩年 千美元	兩年至五年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及貸款	20,000	—	79,365	99,365
貸款之利息付款	3,411	3,373	1,687	8,471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	3,106	—	—	3,106
財務擔保合約	3,166,013	—	—	3,166,013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及貸款	20,000	—	—	20,000
貸款之利息付款	22	—	—	22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	755	—	—	755
財務擔保合約	2,935,428	—	—	2,935,428

下表載列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根據於結算日距合約到期日之餘下期間將按已結算總額結算有關到期組別之分析。下表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由於折現之影響不大，因此於十二個月內到期之餘額與其賬面值相同。

本集團

	一年內 千美元	一至兩年 千美元	兩年至五年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匯遠期合約				
— 流入	3,348,426	—	—	3,348,426
— 流出	3,343,345	—	—	3,343,345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匯遠期合約				
— 流入	3,285,733	—	—	3,285,733
— 流出	3,263,724	—	—	3,263,724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金之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相關人士提供利益，並保持適當資本架構，減少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節派付予股東之股息數額、退回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債。除遵守若干財務契諾以維持本集團之銀行信貸及借款外，本集團毋須遵守任何外界施加之資本要求。

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乃以淨負債除以總資本計算得出。淨負債乃以總借款及貸款(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總資本按綜合資產負債表列示之「權益」加淨負債計算。管理層認為資產負債比率不超過百分之百屬合理。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總借款及貸款	<b>440,163</b>	472,533	<b>98,163</b>	20,00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03,337)</b>	(184,426)	<b>(361)</b>	(372)
淨負債	<b>136,826</b>	288,107	<b>97,802</b>	19,628
總權益	<b>1,827,441</b>	1,796,020	<b>934,307</b>	950,705
總資本	<b>1,964,267</b>	2,084,127	<b>1,032,109</b>	970,333
資產負債比率	<b>7.0%</b>	13.8%	<b>9.5%</b>	2.0%

#### 3.3 公允值估計

下表採用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值列值之金融工具。不同等級之定義如下：

- 自同一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價格(未調整)得出(第一級)。
- 除第一級計入之報價外，自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自價格衍生)觀察輸入數據得出(第二級)。
- 計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無法觀察輸入數據)之資產或負債之估值方法得出(第三級)。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值估計(續)

下表呈報本集團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允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千美元	第二級 千美元	第三級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b>資產</b>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301	—	433	734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5,855	—	—	5,855
衍生金融工具	—	35,840	—	35,840
	6,156	35,840	433	42,429
<b>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	24,850	—	24,850

下表呈報本集團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公允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千美元	第二級 千美元	第三級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b>資產</b>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079	—	76	2,155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2,562	—	—	2,562
衍生金融工具	—	65,103	—	65,103
	4,641	65,103	76	69,820
<b>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	63,837	—	63,837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根據結算日的市場報價列賬。當報價可實時和定期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人士、定價服務者或監管代理獲得，而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的實際和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躍。本集團持有的財務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的競購報價。此等金融工具列入第一級。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此等估值技術儘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儘量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一項工具的公允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為可觀察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二級。

倘一項或以上的重要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資料，該工具將列入第三級。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公允值估計(續)

估算金融工具採用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息率轉換的公允值根據可觀察的收益曲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
- 外匯遠期合約的公允值利用結算日的遠期匯率釐定，而所得價值折算至現值。
- 其他技術，例如折算現金流量分析(包括股息增加模式)，用以釐定其餘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在第一、二、三級公允值等級分類之間並無重大的財務資產轉移。

下表呈報第三級工具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變動：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千美元
年初結餘	76
增加	824
兌滙差額	13
記入收益表之減值虧損	(480)
年末結餘	433

下表呈報第三級工具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變動：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千美元
年初結餘	917
記入收益表之減值虧損	(841)
年末結餘	76

##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和判斷會作持續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作為基礎，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是合理之未來事件預測。

### 4.1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會計估計結果(按定義)極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涉及重大風險導致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之論述如下。

#### (a)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之所得稅。在確定全球所得稅之撥備時，本集團須作出重要判斷。多項交易及計算未能對最終稅項作出明確釐定。本集團以估計未來是否需要繳交額外稅項來確認預期稅務審計事宜之負債。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項結果與起初入賬之金額不同，其差額會對作出釐定期間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產生影響。

#### (b) 保用撥備

本集團為若干產品提供十二個月至三十六個月之保用服務，並承諾在產品表現欠佳之情況下維修或更換有關產品。於釐定保用支出時須作出重要判斷。本集團以過去三十六個月實際維修及更換所售出貨物之成本作為基礎，以估計保用支出。倘保用支出與原有撥備有所偏差，其差額對保用支出產生期間之綜合收益表會有所影響。

#### (c) 預測商譽減值

本集團根據附註2.10所述之會計政策，於每年對商譽進行減值評估。而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則按照使用價值計算。此類計算方法須使用估值計算(附註15)。

#### (d) 尚未撤銷的訴訟

本集團於結算日仍有若干尚未撤銷之訴訟，須就該等訴訟是否需要動用本集團資源以達成和解協議作出精密認真之重大判斷，並在適當時候對可能產生之訴訟支出確認應計款。

#### (e) 預計應收款減值撥備

本集團會根據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可收取情況之評估作出應收款減值撥備。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時，便會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作出減值撥備。在識辨呆賬時須使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數額與最初估計有所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變動期間之應收款及呆賬支出之賬面值。

##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4.1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續)

(f)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在日常業務進行之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以現有市況及製造與銷售同類產品之歷來經驗為基準進行。管理層將於各報告期間期末重新評估有關估計。

(g)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及性質、功能類似之廠房及設備之實際可使用年期來估計其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開支。可因技術創新及因應業內競爭之競爭者行動，而大幅改變。倘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之年期，管理層將增加折舊或其將撇銷或撇減已放棄或出售之技術陳舊或非策略資產。

(h) 僱員福利 — 以股份為基礎之款項

對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值估值，須判斷股價預期之波動幅度、估計所派付之股息、購股權行使期之無風險利率及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等因素。倘所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有所偏差，其差額將會影響有關購股權於剩餘歸屬期間後之綜合收益表。

(i) 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值

在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根據各報告期間期末之市場報價列賬。本集團持有之財務資產之市場報價為當時買盤價，而財務負債之適用市場報價為當時賣盤價。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並根據每個結算日當時之市場情況作出假設。

(j) 專利權費

本集團根據行業知識及其他市場資料估計專利權費開支。釐定專利權費開支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倘錄得有別於原來估計的專利權費開支，該等差異將影響產生專利權開支的年度的收益表。

(k) 投資物業之估計公允值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按公允值列賬，並於損益確認其公允值變動。本集團最少每年取得獨立估值。於各報告期間期末，管理層會考慮最新獨立估值結果，更新其對各項物業之公允值評估。

## 5 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首席運營執行官宣建生博士，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所審核之報告釐定營運分部，以作出策略性決定及資源分配。

本集團之業務乃按其經營業務及所提供產品及服務之性質管理。

本集團按全球基準分為兩個主要經營分部，分別為(i)監視器；及(ii)電視。

其他主要包括機座、備用零件、組裝套件及半製成組裝套件之銷售額及其他一般企業項目。

本集團首席運營執行官根據經調整經營利潤評核經營分部之表現。財政退款、收入及政府資助、技術創新補貼、收購相關成本、出售蘇州土地使用權收益 — 淨額、財務收入、財務成本及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利潤減虧損並不包括在本集團首席運營執行官審閱之各經營分部業績內。

銷售額乃按照貨物最終付運地點分類。各分部之間並無進行買賣活動。

資本開支指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及土地使用權增加。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存貨、應收賬款及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但不包括在集中管理之投資物業、聯營公司投資、共同控制實體投資、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當期可收回所得稅、衍生金融工具、其他應收款、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上資產包括在與資產負債表總資產對賬之一部分。

分部負債主要包括退休金責任、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以及保用撥備，並不包括集中管理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衍生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借款及貸款。以上負債包括在與資產負債表總負債對賬之一部分。

5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美元
	監視器 千美元	電視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來自第三者客戶收入	6,079,480	3,721,925	1,238,719	11,040,124
銷售成本	(5,651,944)	(3,535,965)	(1,194,393)	(10,382,302)
其他收入(不包括財政退款、收入及政府資助， 以及技術創新補貼)	9,829	6,017	2,002	17,848
營運開支	(269,606)	(248,784)	(43,916)	(562,306)
經調整經營利潤／(虧損)	167,759	(56,807)	2,412	113,3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829	54,208	19,248	109,285
土地使用權攤銷	—	—	643	643
無形資產攤銷	4,183	9,097	704	13,984
資本開支	53,317	124,446	6,664	184,427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美元
	監視器 千美元	電視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來自第三者客戶收入	6,300,234	4,042,620	1,288,722	11,631,576
銷售成本	(5,885,635)	(3,858,697)	(1,262,999)	(11,007,331)
其他收入(不包括財政退款、收入及政府資助， 以及技術創新補貼)	6,099	3,913	1,247	11,259
營運開支	(253,879)	(170,796)	(19,554)	(444,229)
經調整經營利潤	166,819	17,040	7,416	191,27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086	53,352	5,236	97,674
土地使用權攤銷	—	—	492	492
無形資產攤銷	—	—	3,747	3,747
資本開支	70,072	129,482	13,840	213,394

## 5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監視器 千美元	電視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分部資產	2,589,820	1,820,205	313,516	4,723,541
分部負債	(1,660,320)	(999,691)	(280,989)	(2,941,0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監視器 千美元	電視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分部資產	2,425,543	2,004,633	354,477	4,784,653
分部負債	(1,656,736)	(1,014,042)	(98,023)	(2,768,801)

呈報分部之經調整經營利潤與除所得稅前利潤總額之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呈報分部之經調整經營利潤	113,364	191,275
財政退款、收入及政府資助	11,120	18,535
技術創新補貼	510	826
收購相關成本	(12,900)	—
出售蘇州土地使用權之收益 — 淨額	36,658	—
經營利潤	148,752	210,636
財務收入	4,276	2,632
財務成本	(12,138)	(16,740)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減虧損	(3,584)	6,75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利潤減虧損	(908)	(1,614)
除所得稅前利潤	136,398	201,672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與總資產之對賬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分部資產	4,723,541	4,784,653
投資物業	38,127	28,246
聯營公司投資	31,470	30,276
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9,764	11,020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	734	2,15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079	10,949
非流動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11,857	—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5,855	2,562
當期可收回所得稅	3,128	5,431
衍生金融工具	35,840	65,103
其他應收款	64,762	—
已抵押銀行存款	7,209	2,3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3,337	184,426
總資產	5,256,703	5,127,132

分部負債與總負債之對賬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分部負債	2,941,000	2,768,801
當期所得稅負債	13,471	16,415
衍生金融工具	24,850	63,837
遞延所得稅負債	9,778	9,526
借款及貸款	440,163	472,533
總負債	3,429,262	3,331,112

根據地區劃分之分部收入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中國	3,236,756	3,589,024
歐洲	2,887,527	3,651,774
北美	1,954,860	2,184,219
南美	1,146,889	701,900
澳洲	67,458	108,215
非洲	41,637	25,446
世界其他地區	1,704,997	1,370,998
	11,040,124	11,631,576

## 5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位於中國之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非流動資產總值為465,904,000美元(二零一零年：402,264,000美元)，而位於其他國家的該等非流動資產總額為605,896,000美元(二零一零年：560,442,000美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16,720,000美元(二零一零年：1,151,816,000美元)收入乃來自單一第三者客戶。該等收入乃來自銷售監視器及一體機電腦。該名客戶亦為結算日之第三大債務人。

##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財政退款、收入及政府資助(附註)	11,120	18,535
技術創新補貼(附註)	510	826
租金收入	3,998	2,624
銷售廢料收入	7,252	6,737
雜項收入	6,598	1,898
	<b>29,478</b>	<b>30,620</b>

附註：

財政退款、收入及政府資助，以及技術創新補貼乃由市政府發放。

## 7 其他收益 — 淨額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外匯遠期合約中已確認及未經確認之收益 — 淨額	34,513	35,961
兌匯收益淨額	1,598	23,079
息率轉換中已確認及未經確認之收益 — 淨額	866	390
貨幣轉換中已確認及未經確認之收益 — 淨額	950	—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的公允值虧損	(1,316)	(358)
出售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之虧損	(2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227)	—
投資物業重估產生之公允值收益	2,801	3,063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	(480)	(85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206
廉價購入附屬公司之收益	610	1,385
出售土地使用權之收益	80,078	—
	<b>109,367</b>	<b>62,869</b>

## 8 經營利潤

經營利潤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列賬：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存貨成本	9,910,336	10,499,88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408,011	327,80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9,285	97,674
土地使用權攤銷	643	492
無形資產攤銷	13,984	3,747
土地及樓宇及機器之營業租約租金	25,206	14,542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556	1,709
— 收購相關服務	5,848	—
— 非審計服務	1,899	36
保用撥備(附註34)	92,432	69,035
應收款減值撥備(附註24)	15,022	1,377
(撥回)／存貨減至可變現淨值撥備	(22,581)	22,0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287	517
捐款	182	411

## 9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工資、薪金及福利	399,282	324,219
授予一位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	4,968	804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3,129	2,352
退休金成本 — 界定福利計劃(附註32)	632	427
	408,011	327,802

9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位董事之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基本薪金、 房屋津貼及		股份基礎付款 千美元	酌情獎金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袍金 千美元	其他實物利益 千美元			
宣建生博士	—	296	68	765	1,129
劉烈宏先生	—	—	—	—	—
盧明先生	—	—	—	—	—
吳群女士	—	—	—	—	—
徐海和先生	—	—	—	—	—
杜和平先生	—	—	—	—	—
譚文鏑先生	—	—	—	—	—
兪玉純一先生	—	—	—	—	—
陳彥松先生	—	—	—	—	—
Robert Theodoor Smits 先生	—	—	—	—	—
曾文仲先生	77	—	—	—	77
谷家泰博士	51	—	—	—	51
黃之強先生	51	—	—	—	51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位董事之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基本薪金、 房屋津貼及		股份基礎付款 千美元	酌情獎金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袍金 千美元	其他實物利益 千美元			
宣建生博士	—	331	—	807	1,138
劉烈宏先生	—	—	—	—	—
盧明先生	—	—	—	—	—
吳群女士	—	—	—	—	—
徐海和先生	—	—	—	—	—
杜和平先生	—	—	—	—	—
譚文鏑先生	—	—	—	—	—
兪玉純一先生(附註(i))	—	—	—	—	—
陳彥松先生	—	—	—	—	—
Robert Theodoor Smits 先生	—	—	—	—	—
曾文仲先生	44	—	—	—	44
谷家泰博士	33	—	—	—	33
黃之強先生	33	—	—	—	33
Maarten Jan de Vries 先生(附註(ii))	—	—	—	—	—

附註：

(i)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辭任

(ii)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七日獲委任

9 僱員福利開支(續)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內之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位(二零一零年：一位)董事，其酬金已載於上文分析，其餘四位(二零一零年：四位)最高薪酬人士年內之酬金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2,062	1,388
酌情獎金	864	839
	<b>2,926</b>	2,227

屬於下列酬金範圍之人數：

	人數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相等於449,294美元至513,479美元)	—	2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相等於577,664美元至641,849美元)	1	1
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相等於641,850美元至706,033美元)	1	1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相等於770,218美元至834,403美元)	1	—
6,5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相等於834,404美元至898,588美元)	1	—

年內概無任何董事放棄任何酬金，而本集團亦無支付予任何董事或任何五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之獎勵或離職補償。

10 財務收入及成本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清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開支	9,176	8,288
須於五年內全數清還之可換股債券之利息開支	—	8,452
須於五年內全數清還之應付債券之利息開支	2,962	—
	<b>12,138</b>	16,740
短期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4,276)	(2,632)
財務成本 — 淨額	<b>7,862</b>	14,108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未有任何借貸成本予以資本化。

## 11 所得稅費用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在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零年：無)。

利潤之稅項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或地區之當前稅率計算。

已於綜合收益表中(計入)/扣除之稅項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當期所得稅		
— 本年度	36,989	32,393
— 過往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780)	74
遞延所得稅(計入)/費用(附註31)	(10,474)	10,267
所得稅費用	25,735	42,734

就本集團除稅前利潤繳納之稅額與假若採用大部分綜合實體利潤適用之基本稅率15%(二零一零年：15%)而計算之理論稅額之差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136,398	201,672
按15%(二零一零年：15%)之稅率計算	20,460	30,251
其他國家不同稅率之影響	1,697	3,299
稅率變更	(158)	179
無須課稅之收入	(26,171)	(5,516)
中國附屬公司於稅務寬免期之優惠稅率	(957)	(552)
不可扣稅之支出	16,036	8,223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	15,021	3,047
使用先前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1,946)	(2,599)
過往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780)	74
未滙出盈利之預扣稅	2,533	6,328
所得稅費用	25,735	42,734

本年度稅項596,000美元於權益扣除(二零一零年：無)，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 12 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入賬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26,346,000美元(二零一零年：36,425,000美元)。

13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千美元)	120,398	169,349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以千位計)	2,345,735	2,297,634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美仙)	5.13	7.37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已轉換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而以經修訂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兩類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可換股債券及購股權。就可換股債券而言，假設所有可換股債券已兌換成普通股，則利息支出(除稅後)將於純利中扣減。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全數贖回及註銷。就購股權而言，則按所有附於未行使購股權之認購權之金錢價值來計算可按公允值(以本公司股份之全年平均市場股價計算)購入之股份數目。以上述方法計算之股份數目將和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之股份數目進行對比。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此乃由於行使未行使購股權不會有攤薄作用。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千美元)	120,398	169,349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開支(除稅後)(千美元)	—	8,452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利潤(千美元)	120,398	177,801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以千位計)	2,345,735	2,297,634
經修訂：		
— 假設可換股債券已兌換普通股(以千位計)	—	214,58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位計)	2,345,735	2,512,216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美仙)	5.13	7.08

## 14 股息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63美仙(二零一零年: 0.76美仙)	14,777	17,828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91美仙(二零一零年: 1.40美仙)	21,345	32,842
	<b>36,122</b>	50,670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91美仙(二零一零年: 1.40美仙)，股息將以現金方式支付予各權益持有人。該二零一一年度擬派末期股息乃根據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已發行股份2,345,636,139股(二零一零年: 按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2,345,836,139股)計算。是項擬派股息不會在此等財務報表中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將反映為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利潤分派。

## 15 無形資產

	商譽 千美元	本集團 商標及專利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b>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b>			
成本值	389,098	21,400	410,498
累計攤銷	—	(2,453)	(2,453)
賬面淨額	389,098	18,947	408,045
<b>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期初賬面淨額	389,098	18,947	408,045
添置	—	2,500	2,500
攤銷開支(附註(i))	—	(3,747)	(3,747)
期末賬面淨額	389,098	17,700	406,798
<b>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值	389,098	23,900	412,998
累計攤銷	—	(6,200)	(6,200)
賬面淨額	389,098	17,700	406,798
<b>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期初賬面淨額	389,098	17,700	406,798
添置	—	46,020	46,020
攤銷開支(附註(i))	—	(13,984)	(13,984)
期末賬面淨額	389,098	49,736	438,834
<b>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值	389,098	69,920	459,018
累計攤銷	—	(20,184)	(20,184)
賬面淨額	389,098	49,736	438,834



15 無形資產(續)

	本公司 商標 千美元
<b>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b>	
成本值	800
累計攤銷	(585)
賬面淨額	215
<b>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期初賬面淨額	215
攤銷開支(附註(ii))	(55)
期末賬面淨額	160
<b>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值	800
累計攤銷	(640)
賬面淨額	160
<b>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期初賬面淨額	160
攤銷開支(附註(ii))	(53)
期末賬面淨額	107
<b>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值	800
累計攤銷	(693)
賬面淨額	107

附註：

- (i) 本集團之攤銷開支分別計入綜合收益表的「銷售成本」13,931,000美元(二零一零年：3,692,000美元)及「行政開支」53,000美元(二零一零年：55,000美元)。
- (ii) 本公司之攤銷開支計入收益表的「行政開支」內。

商譽減值測試

管理層基於其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檢討業務表現。其已確認監視器及電視為主要產品。商譽由管理層在集團層面監察。下列為各經營分部之商譽分配：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監視器	324,274	324,274
電視	64,824	64,824
	<b>389,098</b>	389,098

## 15 無形資產(續)

### 商譽減值測試(續)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方法計算。該項計算方法以管理層批准之一年財務預算以計算稅前現金流量。一年期間以後之現金流量，則使用下述估計增長率估算首四年期間。因此，使用下列長期增長率估算現金流量。有關增長率不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經營之業務之長期平均增長率。

使用價值的計算方法所使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監視器	電視
毛利率	7.7%	6.4%
首五年期間的平均增長率	3.8%	26.7%
長期增長率	2.0%	2.0%
貼現率	7.4%	7.4%

管理層根據過往業務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來釐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增長率與業界報告所預測一致。所使用之貼現率乃稅前利率，及已反映有關經營分部之特定風險。

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商譽減值。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香港以外 永久業權土地 千美元	香港以外 地區之樓宇 千美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美元	機器及 設備 千美元	模具 千美元	電器用品及 設備 千美元	運輸設備 千美元	傢俬、裝置及 其他設備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b>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b>											
成本	13,402	193,247	21,630	92,772	213,815	124,066	4,056	31,981	6,130	701,099	
累計折舊	—	(27,452)	(5,642)	(34,495)	(164,455)	(80,182)	(2,146)	(17,068)	—	(331,440)	
累計減值虧損	—	(2,031)	—	(167)	(32)	—	—	(584)	—	(2,814)	
賬面淨額	13,402	163,764	15,988	58,110	49,328	43,884	1,910	14,329	6,130	366,845	
<b>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額	13,402	163,764	15,988	58,110	49,328	43,884	1,910	14,329	6,130	366,845	
兌換差額	920	1,018	369	587	39	209	42	(44)	341	3,481	
添置	—	1,184	7,248	26,710	68,832	28,184	1,048	9,266	63,595	206,067	
透過業務合併添置	—	3,092	—	556	—	189	46	667	15	4,565	
轉讓	3,971	(6,809)	16,011	(6,235)	—	1,175	—	868	(18,897)	(9,916)	
出售	—	(3)	(65)	(1,743)	(4,799)	—	(13)	—	—	(6,623)	
出售附屬公司	—	—	(1,949)	(3,243)	—	(9)	(73)	(149)	(1,847)	(7,270)	
折舊(附註8)	—	(8,257)	(3,792)	(6,999)	(56,150)	(17,138)	(535)	(5,103)	—	(97,674)	
減值虧損(附註8)	—	(517)	—	—	—	—	—	—	—	(517)	
年末賬面淨額	18,293	153,472	33,810	68,043	57,250	56,494	2,425	19,834	49,337	458,958	
<b>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18,293	194,667	44,389	121,789	270,510	152,967	4,976	42,863	49,337	899,791	
累計折舊	—	(38,647)	(10,579)	(53,579)	(213,228)	(96,473)	(2,551)	(22,445)	—	(437,502)	
累計減值虧損	—	(2,548)	—	(167)	(32)	—	—	(584)	—	(3,331)	
賬面淨額	18,293	153,472	33,810	68,043	57,250	56,494	2,425	19,834	49,337	458,958	
<b>本集團</b>											
	香港以外 永久業權土地 千美元	香港以外 地區之樓宇 千美元	香港以內 之樓宇 千美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美元	機器及設備 千美元	模具 千美元	電器用品及 設備 千美元	運輸設備 千美元	傢俬、裝置及 其他設備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b>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額	18,293	153,472	—	33,810	68,043	57,250	56,494	2,425	19,834	49,337	458,958
兌換差額	(514)	665	—	(319)	(4,466)	(161)	242	25	(1,066)	(485)	(6,079)
添置	102	2,049	6,193	4,330	14,367	57,890	14,266	786	8,823	75,621	184,427
轉讓	(461)	10,842	420	11,597	18,578	20	445	(292)	2,244	(47,331)	(3,938)
出售	—	(37)	—	(567)	(898)	(7,939)	(2,057)	(50)	(99)	(317)	(11,964)
折舊(附註8)	—	(8,868)	(223)	(4,377)	(11,832)	(57,747)	(18,607)	(591)	(7,040)	—	(109,285)
減值虧損(撥備)/回撥(附註8)	—	(147)	—	—	(3)	32	(48)	—	576	(697)	(287)
年末賬面淨額	17,420	157,976	6,390	44,474	83,789	49,345	50,735	2,303	23,272	76,128	511,832
<b>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17,420	207,891	6,613	57,876	139,216	226,812	149,414	4,659	50,898	76,825	937,624
累計折舊	—	(47,220)	(223)	(13,402)	(55,257)	(177,467)	(98,631)	(2,356)	(27,618)	—	(422,174)
累計減值虧損	—	(2,695)	—	—	(170)	—	(48)	—	(8)	(697)	(3,618)
賬面淨額	17,420	157,976	6,390	44,474	83,789	49,345	50,735	2,303	23,272	76,128	511,832

折舊費用中99,766,000美元(二零一零年：92,276,000美元)、1,688,000美元(二零一零年：694,000美元)、5,010,000美元(二零一零年：2,334,000美元)及2,821,000美元(二零一零年：2,370,000美元)已分別於「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究及開發費用」中扣除。

減值虧損287,000美元(二零一零年：517,000美元)已於「銷售成本」中扣除。

## 17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於土地使用權之權益，乃指預付營業租約承擔費用及其賬面淨額，其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香港以外，持有：		
租用期超過五十年	1,313	1,336
租用期在十年至五十年之間	25,755	26,072
	<b>27,068</b>	27,408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27,408	23,797
兌滙差額	303	144
添置	—	7,327
轉出	—	(3,368)
攤銷預付營業租約承擔費用	(643)	(49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27,068</b>	27,408

## 18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28,246	11,899
轉出	—	(351)
轉入	7,080	13,635
公允值調整淨收益	2,801	3,06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38,127</b>	28,246

有關投資物業位於中國，其所在土地之租用期介乎十至五十年；位於波蘭之投資物業，所在土地則為永久業權土地。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包括：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香港以外，持有：		
永久業權土地	10,140	3,059
租用期在十年至五十年之間	27,987	25,187
	<b>38,127</b>	28,246

18 投資物業(續)

本集團根據營業租約出租部分該等投資物業，租期為一至四年。

有關投資物業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按市值重估，該重估已計入可資比較之市場交易及現有租約之淨收入並已考慮租約期滿時租金收入增加之可能性而作出。

19 附屬公司投資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59,066	59,06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976,042	911,862
	<b>1,035,108</b>	970,928
減：非流動部分(附註)	<b>(914,759)</b>	(798,514)
流動部分	<b>120,349</b>	172,414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之非流動部分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然而，本公司預期不會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收回該等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董事認為對本集團利潤及資產有重大影響之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詳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創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性質 (附註(a))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權益
<b>由本公司直接持有股份：</b>				
Top Victo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	100%
<b>由本公司間接持有股份/投資：</b>				
冠捷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買賣電腦監視器及平面電視及物料採購	11,000港元分為1,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有投票權「A」類普通股及1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附註(c))	100%
冠捷電子(福建)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腦監視器	40,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100%
捷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研究與發展電腦監視器及平面電視及採購若干部件	92,000,000股每股面值新台幣10元之普通股	100%
福建捷聯電子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腦監視器及平面電視	45,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100%

## 19 附屬公司投資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創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性質 (附註(a))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權益
<b>由本公司間接持有股份/投資：(續)</b>				
冠捷(福州保稅區)貿易 有限公司(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買賣電腦監視器及平面電視	3,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100%
冠捷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腦監視器	16,880,000美元繳足資本	100%
冠捷(武漢)顯示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腦監視器	12,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100%
武漢艾德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銷售及分銷電腦監視器及 平面電視	人民幣80,000,000元 繳足資本	100%
廈門艾德蒙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銷售及分銷電腦監視器及 平面電視	人民幣3,000,000元 繳足資本	100%
AOC International (Europe) GmbH	德國	銷售及分銷電腦監視器及 平面電視	1股每股面值230,081歐元 之普通股	100%
TPV International (USA), Inc.	美國	銷售及分銷電腦監視器及 平面電視	1,000,000股每股面值1 美元之普通股	100%
TPV International (Netherlands) B.V.	荷蘭	提供售後服務	5,000股每股面值 100歐元之普通股	100%
Envision Industria de Productos Electronicos Ltda.	巴西	製造及銷售電腦監視器及 平面電視	50,000,000股每股面值 1巴西里奧之普通股	99.81%
冠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腦監視器及 平面電視	人民幣320,000,000元 繳足資本	100%
蘇州冠捷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腦監視器及 平面電視	48,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100%
TPV Technology Polska Sp. z o.o	波蘭	製造及銷售電腦監視器及 平面電視	300,000股每股面值 50波蘭元之普通股	100%
TPV Display Polska Sp. z o.o	波蘭	製造及銷售電腦監視器及 平面電視	253,600股每股面值 500波蘭元之普通股	100%
台灣飛合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電腦監視器	100,000股每股面值 新台幣10元之普通股	100%
P-Harmony Monitors Netherlands B.V.	荷蘭	買賣電腦監視器	300股每股面值100歐元 之普通股	100%
MMD-Monitors & Displays Nederland B.V.	荷蘭	銷售及分銷電腦監視器及 平面電視	180股每股面值100歐元 之普通股	100%
飛生(上海)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銷售及分銷電腦監視器及 平面電視	人民幣6,150,060元 繳足資本	100%

19 附屬公司投資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創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性質 (附註(a))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權益
<b>由本公司間接持有股份/投資:(續)</b>				
飛生(上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銷售及分銷電腦監視器及 平面電視	人民幣3,413,500元 繳足資本	100%
英冠達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銷售及分銷一體機產品	20,000,000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51%
英冠達(福建)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一體機產品	15,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51%
英冠達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研發及售後服務	新台幣152,500,000元 繳足資本	51%
冠捷科技(青島)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腦監視器、 平面電視及LCM模件	30,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80%
冠捷顯示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平面電視及LCM模件	25,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100%
冠捷顯示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電腦監視器、 平面電視及一體機產品	20,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100%
Top Victory Electronics de Mexico, S.A. de C.V.	墨西哥	買賣電腦監視器及平面電視	150,055美元繳足資本	100%
Top Victory Australia Pty Ltd (前稱為AOC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	買賣電腦監視器及平面電視	100澳元繳足資本	100%
Trend Smart CE México, S. de R.L. de C.V.	墨西哥	提供諮詢及中介服務	11,766,078美元繳足資本	100%
Trend Smart America Ltd	美國	買賣平面電視	200,000美元繳足資本	100%
TPV CIS Ltd	俄羅斯	製造及銷售平面電視	4,229,857美元繳足資本	100%
TPV do Brazil Industria de Eletronicos Ltda.	巴西	製造及銷售電腦監視器及 平面電視部件	6,650,000巴西里奧 繳足資本	99.81%
Brivictory Brasil Indústria de Eletrônicos Ltda.	巴西	製造及銷售LCM模件	11,185,483巴西里奧 繳足資本	81%
冠捷光電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前稱為武漢瀚宇冠捷科技有 限公司)(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LCM模件	15,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100%

## 19 附屬公司投資及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續)

名稱	註冊成立/ 創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性質 (附註(a))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權益
<b>由本公司間接持有股份/投資:(續)</b>				
MEXHK Servicios, S.A. de C.V.	墨西哥	提供諮詢及中介服務	50,000墨西哥元繳足資本	100%
MMD-Monitors & Displays Taiwan Ltd.	台灣	銷售及分銷電腦監視器及 平面電視	新台幣500,000元 繳足資本	100%
MMD-Monitors & Displays Czech Republic s.r.o	捷克	銷售及分銷電腦監視器及 平面電視	11,701,000捷克元 繳足資本	100%
MMD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銷售及分銷電腦監視器及 平面電視	20,000美元繳足資本	100%
MMD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香港	投資控股	1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	100%
普聲(上海)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銷售及分銷平面電視	人民幣19,740,030元 繳足資本	100%
普聲(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有限公司	銷售及分銷平面電視	1,240,000歐元繳足資本	100%
Ebon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	香港	投資控股	1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 普通股	100%

附註:

- (a) 該等附屬公司主要在其註冊成立/創立地點經營業務。
- (b) 該等附屬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經營公司。
- (c) 冠捷投資有限公司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持有人不會享有投票權,亦不會享有獲配發利潤及資產之任何權利及特權;除非就某一財政年度冠捷投資有限公司於首次派發100,000,000,000,000港元利潤予「A」類普通股持有人後尚有餘額,則「A」類普通股持有人及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持有人可共同攤分該利潤餘額;該公司亦可於首次派發100,000,000,000,000港元資產予「A」類普通股持有人後將尚有之餘額,分派予「A」類普通股持有人及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持有人。



20 聯營公司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30,276	18,006
兌滙差額	1,377	—
添置	6,250	14,810
業務合併 — 轉撥至附屬公司	—	(1,196)
股息	(2,849)	(8,102)
應佔(虧損)/利潤	(3,584)	6,75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1,470	30,276

本集團佔其聯營公司(均屬非上市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總額詳列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 創立地點 (附註(a))	本集團應佔				間接持有 權益百分比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收入 千美元	利潤/ (虧損)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Envision Peripherals, Inc.	3,520,700股無面值普通股	美國	21,268	(19,511)	52,280	409	24%
捷星顯示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附註(b))	17,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中國	106,716	(92,633)	313,320	4,376	49%
樂捷顯示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附註(b))	12,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中國	50,175	(50,175)	148,403	(10,441)	49%
福建華冠光電有限公司(附註(b))	22,500,000美元繳足資本	中國	15,227	(6,114)	8,779	2,032	20%
億冠晶(福建)光電有限公司 (附註(b))	25,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中國	8,508	(1,991)	6,431	40	25%
			201,894	(170,424)	529,213	(3,584)	

## 20 聯營公司投資(續)

名稱	所持已發行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 創立地點 (附註(a))	本集團應佔				間接持有 權益百分比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收入 千美元	利潤/ (虧損)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Envision Peripherals, Inc.	3,520,700股無面值普通股	美國	22,396	(21,048)	100,567	204	24%
捷星顯示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附註(b))	17,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中國	77,695	(68,443)	67,022	922	49%
樂捷顯示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附註(b))	12,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中國	129,886	(119,699)	267,500	4,307	49%
福建華冠光電有限公司 (附註(b))	22,500,000美元繳足資本	中國	19,519	(10,030)	8,758	3,330	20%
武漢瀚宇彩欣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b)及(c))	15,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中國	不適用	不適用	1,511	(2,005)	不適用
			249,496	(219,220)	445,358	6,758	

附註：

- (a) 該等聯營公司主要在其註冊成立/創立地點經營業務。
- (b) 該等聯營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外資公司。
- (c) 該聯營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成為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並無或有負債，而企業本身亦沒有或有負債。

本集團並無就樂捷顯示科技(廈門)有限公司確認虧損621,000美元(二零一零年：無)，該虧損金額相等於並未確認之累計虧損。

21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11,020	—
增加	—	12,634
兌滙差額	(348)	—
應佔虧損	(908)	(1,61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764	11,020

本集團於其主要共同控制實體(均屬非上市公司)之權益及其資產與負債總額詳列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 創立地點 (附註(a))	本集團應佔				間接持有權 益百分比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收入 千美元	利潤/ (虧損)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三捷科技(廈門)有限公司(附註(b))	11,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中國	19,561	(14,039)	18,162	920	45%
BrVictory Display Technology (Labuan) Corp. 及其全資附屬公司 BrVictory Display Technology (Poland) Sp. z.o.o.	15,999,998股每股面值1美 元之普通股	馬來西亞及波蘭	6,557	(2,315)	27,285	(1,828)	49%
			<b>26,118</b>	<b>(16,354)</b>	<b>45,447</b>	<b>(908)</b>	
二零一零年							
三捷科技(廈門)有限公司(附註(b))	10,000,000美元繳足資本	中國	16,661	(12,327)	6,960	(460)	50%
BrVictory Display Technology (Labuan) Corp. 及其全資附屬公司 BrVictory Display Technology (Poland) Sp. z.o.o.	15,999,998股每股面值1美 元之普通股	馬來西亞及波蘭	11,920	(5,234)	9,952	(1,154)	49%
			28,581	(17,561)	16,912	(1,614)	

## 21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續)

附註：

- (a) 共同控制實體主要在其註冊成立或成立地點經營業務。
- (b) 共同控制實體為於中國成立之外資公司。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並無或有負債，而企業本身亦沒有或有負債。

## 22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2,155	3,177
兌滙差額	13	—
添置	824	—
淨虧損轉撥至權益(附註29)	(1,778)	(165)
記入收益表之減值虧損	(480)	(85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34	2,155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包括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上市證券：		
— 股本證券 — 台灣	301	2,079
非上市證券：		
— 股本證券 — 台灣	433	76
	734	2,155
上市證券之市值	301	2,07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美元	17	17
新台幣	717	2,138
	734	2,155

23 存貨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原材料	360,645	583,978
在製品	41,333	51,803
製成品	605,998	666,731
生產物料	2,347	2,491
	<b>1,010,323</b>	<b>1,305,003</b>

存貨成本9,887,755,000美元(二零一零年：10,521,898,000美元)確認為支出，及已計入「銷售成本」內。

本集團於本年度撥回存貨撥備金額為22,581,000美元(二零一零年：無)，原因為本集團於本年度已出售有關先前已撇銷之存貨。該撥回金額已列入「銷售成本」內。

24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b>非流動部份</b>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14,705	—
<b>流動部份</b>		
應收賬款	2,413,710	2,194,990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15,183)	(1,785)
應收賬款，淨額	2,398,527	2,193,205
按金	5,129	3,881
預付款	27,041	41,703
其他應收款		
— 待抵扣增值稅	222,174	235,911
— 應收土地使用權處置款	64,762	—
— 其他	79,765	111,786
流動部分 —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b>2,797,398</b>	<b>2,586,486</b>

所有非流動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於報告期起三年內到期。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本集團銷售之信貸期介乎30至120日不等，而若干出口銷售採用信用證或付款交單進行。

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的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0-30日	1,108,577	711,023
31-60日	847,772	952,291
61-90日	351,597	368,636
91-120日	61,739	128,775
超過120日	44,025	34,265
	<b>2,413,710</b>	<b>2,194,990</b>

## 24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由於本集團的銷售集中於幾名主要客戶，故此應收賬款有信貸風險集中問題。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控制在附註3披露。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中56,503,000美元(二零一零年：152,043,000美元)已逾期但無減值。此等應收賬款與數名近期並無欠款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該等應收賬款之逾期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1-90日	44,473	143,851
91-120日	1,206	1,164
超過120日	10,824	7,028
	<b>56,503</b>	152,04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15,183,000美元(二零一零年：1,785,000美元)已減值。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撥備金額為15,183,000美元(二零一零年：1,785,000美元)。個別已減值應收賬款主要與應收一間聯營公司結餘13,240,000美元及數名處於預料以外之經濟困境之小型客戶有關。該等減值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流動	5,639	—
1-120日	7,595	—
超過120日	1,949	1,785
	<b>15,183</b>	1,785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美元	1,686,450	1,574,948
人民幣	651,511	506,742
巴西里奧	212,718	199,482
墨西哥披索	21,831	13,378
歐元	64,387	160,476
印度盧比	10,449	15,748
波蘭茲羅提	60,920	76,209
新台幣	18,324	12,069
俄羅斯盧布	57,371	12,383
其他貨幣	13,437	15,051
	<b>2,797,398</b>	2,586,486

24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1,785	3,146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附註8)	15,022	1,377
年內作為不可收回的應收賬款撇銷	(1,624)	(2,73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83	1,785

已減值應收賬款之撥備提撥及撥回已列入收益表之「行政開支」內(附註8)。當預期不會收回額外現金，則於撥備賬扣除之款項一般予以撇銷。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內其他類別並無任何已減值資產。

於申報日期之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賬款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抵押。

25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上市證券，按市值：		
— 股本證券 — 新加坡	169	234
— 股本證券 — 台灣(附註)	5,686	2,328
	5,855	2,562

附註：

代表於台灣上市，於活躍市場具有報價的的相關證券的可換股權利。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營運活動」中呈報，列於營運資金變動項下(附註37)。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之公允值變動，計入收益表之「其他收益 — 淨額」項下(附註7)。

股本證券之公允值以目前於活躍市場之買盤價為基準。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銀行及庫存現金	233,601	175,760	361	372
短期銀行存款	69,736	8,666	—	—
	<b>303,337</b>	184,426	<b>361</b>	372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36)	7,209	2,311	—	—
	<b>310,546</b>	186,737	<b>361</b>	372
最大信貸風險	<b>310,407</b>	185,988	<b>361</b>	3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美元	97,196	114,123	177	207
人民幣	181,718	43,191	1	—
巴西里奧	9,095	8,769	—	—
歐元	11,555	8,878	—	—
其他貨幣	10,982	11,776	183	165
	<b>310,546</b>	186,737	<b>361</b>	372

人民幣兌換為外幣時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之有關外匯管制之規則及規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27 股本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法定股本：		
4,000,000,000股(二零一零年：4,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	40,000	4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2,345,636,139股(二零一零年：2,345,836,139股) 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	23,456	23,458



## 27 股本(續)

上述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每股面值0.01 美元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面值 千美元	每股面值0.01 美元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面值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2,345,836,139	23,458	2,111,252,525	21,112
發行新股	—	—	234,583,614	2,346
股份回購(附註)	(200,000)	(2)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345,636,139	23,456	2,345,836,139	23,458

附註：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在聯交所購買其股份200,000股。購買股份已付總金額為725,000港元(相等於93,000美元)已自股本及股份溢價扣除(附註29)。股份持作為「普通股」。本公司發行的所有股份已繳足。

## 28 股份基礎付款—集團及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獲選的董事及僱員獲授予20,668,000份行使價每股5.750港元之購股權(「二零零七年計劃」)，歸屬期為三年，並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到期。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本集團向獲選的董事及僱員獲授予45,000,000份購股權(「二零一一年計劃」)。授出購股權行使價相當於5.008港元。購股權須完成四年服務(歸屬期)方可獲授。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十年內可行使，並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七日到期(包括首尾兩日)。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之變動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每購股權的 平均行使價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每購股權的 平均行使價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一月一日	5.750	20,668	5.750	21,358
已授出	5.008	45,000	—	—
已失效	5.279	(1,450)	5.750	(69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241	64,218	5.750	20,66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218,000份(二零一零年：20,668,000份)未行使購股權中20,138,026份購股權可行使(二零一零年：20,668,000份)。概無購股權於二零一一年期間獲行使(二零一零年：無)。

28 股份基礎付款—集團及公司(續)

於年末未行使購股權之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每份購股權的 行使價港元	購股權數目(千份)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到期日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附註(i))	5.750	20,138	20,668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七日(附註(ii))	5.008	44,080	—
		<b>64,218</b>	20,668

以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式釐定的年內授出購股權公允值每份購股權為1.84港元。模式之重大輸入為於授出日期收市股價4.960港元、上述行使價、波動性53.96%、歸屬期四年、預期購股權年期十年、股息率3.11%、沒收率3.28%及無風險利率2.73%。於授出日期之波動性乃參考本公司之過往波動性而計量。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的總開支於收益表確認為「行政開支」。

附註：

- (i) 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5.75港元(0.74美元)，可分三期行使：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一日期間，分別以20%、50%及100%之可予行使購股權百分比上限認購本公司股份。
- (ii) 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為每股5.008港元(0.64美元)，可分四期行使：即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七日、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七日、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七日期間，分別以25%、50%、75%及100%之可予行使購股權百分比上限認購本公司股份。
- (iii) 年內，由於若干僱員中止聘任或購股權已到期，1,450,000份(二零一零年：690,000份)購股權已告失效。

29 儲備

本集團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資本 儲備 千美元	股份贖回 儲備 千美元	僱員股份補 償儲備 千美元	兌滙儲備 千美元	儲備基金 (附註(a)) 千美元	合併差額 (附註(b)) 千美元	可供出售		可換		保留 利潤 千美元	其他 儲備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財務資產 千美元	公允價值儲備 千美元	資產重估 盈餘 千美元	股債券 (附註(d)) 千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604,764	68,202	12	10,088	10,447	52,935	10,001	200	5,308	58,271	(9,423)	673,666	1,484,47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 公允價值淨虧損 (扣除稅項)	-	-	-	-	-	-	-	(165)	-	-	-	-	(165)	
兌滙差額	-	-	-	-	6,250	-	-	-	-	-	-	-	6,250	
本年度利潤	-	-	-	-	-	-	-	-	-	-	-	169,349	169,349	
非控制性權益放棄權利 轉撥自保留利潤	-	-	-	-	-	-	-	-	-	-	-	1,919	1,919	
僱員購股權計劃： — 授予董事及僱員之 購股權	-	-	-	-	-	11,998	-	-	-	-	-	(11,998)	-	
已付股息： — 二零九年末期 — 二零一零年中期	-	-	-	-	-	-	-	-	-	-	-	(29,558)	(29,558)	
發行新股	154,791	-	-	-	-	-	-	-	-	-	-	(17,828)	(17,828)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59,555	68,202	12	10,892	16,697	64,933	10,001	35	5,308	58,271	(9,423)	785,550	1,770,033	
代表：														
其他儲備													1,737,191	
擬派末期股息													32,842	
													1,770,033	

本集團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資本儲備 千美元	股份贖回儲備 千美元	僱員股份補償儲備 千美元	兌滙儲備 千美元	儲備基金(附註(a)) 千美元	合併差額(附註(b)) 千美元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允價值儲備 千美元	資產重估盈餘 千美元	可換股價券(附註(d)) 千美元	其他儲備 千美元	保留利潤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759,555	68,202	12	10,892	16,697	64,933	10,001	35	5,308	58,271	(9,423)	785,550	1,770,033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允價值	-	-	-	-	-	-	-	(1,778)	-	-	-	-	(1,778)
淨虧損(扣除稅項)	-	-	-	-	(40,266)	-	-	-	-	-	-	-	(40,266)
兌滙差額	-	-	-	-	-	-	-	-	-	-	-	-	-
本年度利潤	-	-	-	-	-	-	-	-	-	-	-	120,398	120,398
向非控制性權益出售權益	-	-	-	-	-	-	-	-	-	-	-	(972)	(972)
轉撥自保留利潤	-	-	-	-	-	9,138	-	-	-	-	-	(9,138)	-
轉撥至保留利潤	-	-	-	-	-	-	-	-	-	(58,271)	-	58,271	-
僱員購股權計劃：													
— 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	-	-	-	4,968	-	-	-	-	-	-	-	-	4,968
已付股息：													
— 二零一零年末期	-	-	-	-	-	-	-	-	-	-	-	(32,842)	(32,842)
— 二零一一年中期	-	-	-	-	-	-	-	-	-	-	-	(14,777)	(14,777)
股份回購	(91)	-	-	-	-	-	-	-	-	-	-	-	(9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估收益	-	-	-	-	-	-	-	-	3,142	-	-	-	3,142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收益產生之遞延稅項	-	-	-	-	-	-	-	-	(596)	-	-	-	(59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9,464	68,202	12	15,860	(23,569)	74,071	10,001	(1,743)	7,854	-	(9,423)	906,490	1,807,219
代表：													
其他儲備													1,785,874
擬派末期股息													21,345
													1,807,219

29 儲備(續)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股份 贖回儲備 千美元	僱員股份 補償儲備 千美元	實繳盈餘 (附註(c)) 千美元	可換股債券 (附註(d)) 千美元	保留利潤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604,764	12	10,088	11,433	58,271	98,045	782,613
本年度利潤	—	—	—	—	—	36,425	36,425
僱員購股權計劃：							
— 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	—	—	804	—	—	—	804
已付股息：							
— 二零零九年末期	—	—	—	—	—	(29,558)	(29,558)
— 二零一零年中期	—	—	—	—	—	(17,828)	(17,828)
發行新股	154,791	—	—	—	—	—	154,79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9,555	12	10,892	11,433	58,271	87,084	927,247
代表：							
其他儲備							894,405
擬派末期股息							32,842
							927,247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美元	股份 贖回儲備 千美元	僱員股份 補償儲備 千美元	實繳盈餘 (附註(c)) 千美元	可換股債券 (附註(d)) 千美元	保留利潤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759,555	12	10,892	11,433	58,271	87,084	927,247
本年度利潤	—	—	—	—	—	26,346	26,346
轉撥至保留盈利	—	—	—	—	(58,271)	58,271	—
僱員購股權計劃：							
— 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	—	—	4,968	—	—	—	4,968
已付股息：							
— 二零一零年末期	—	—	—	—	—	(32,842)	(32,842)
— 二零一一年中期	—	—	—	—	—	(14,777)	(14,777)
股份回購	(91)	—	—	—	—	—	(9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9,464	12	15,860	11,433	—	124,082	910,851
代表：							
其他儲備							889,506
擬派末期股息							21,345
							910,851

29 儲備(續)

- (a) 根據中國現行適用於外商獨資企業之有關規例，於中國設立之附屬公司須將一筆不少於除所得稅後利潤10%(以中國會計準則標準計算)之款項撥入儲備基金。倘累計之儲備基金總額達有關中國附屬公司之註冊資本之50%(惟蘇州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為達至其註冊資本之30%)，則該等附屬公司將毋須再作撥款。根據中國有關規例，此儲備可用於抵償虧損及增加資本。
- (b) 本集團之合併差額乃指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一日完成之公司重組(「重組」)收購之附屬公司之股本面值總值高出本公司就交換而發行之股本面值之數。
- (c)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乃指本公司就換取根據重組收購之附屬公司之股本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之面值與被收購之附屬公司之綜合資產淨值兩者間之差額。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只要本公司將能夠支付到期負債，及在分派後其總負債、已發行股本及溢價之總和少於其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則實繳盈餘可分派予股東。
- (d) 於儲備之可換股債券乃指權益轉換部分之價值。

30 借款及貸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非流動				
應付債券	78,163	—	78,163	—
流動				
銀行貸款	362,000	472,533	20,000	20,000
	362,000	472,533	20,000	20,000
總借款及貸款	440,163	472,533	98,163	20,00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借款及貸款之到期日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借款		應付債券		借款		應付債券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於一年內	362,000	472,533	—	—	20,000	20,000	—	—
兩年至五年	—	—	78,163	—	—	—	78,163	—
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362,000	472,533	78,163	—	20,000	20,000	78,163	—

### 30 借款及貸款(續)

於結算日之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銀行借款	1.05%–6.67%	0.79%–3.51%
應付債券	5.02%	—

由於銀行借款以浮息計息，故銀行借款及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本集團借款及貸款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算：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美元	342,013	467,238	20,000	20,000
人民幣	78,163	5,295	78,163	—
波蘭茲羅提	19,987	—	—	—
總借款及貸款	440,163	472,533	98,163	20,00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可動用但未動用銀行貸款及貿易財務信貸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可動用但未動用信貸總額	2,638,911	2,399,549

### 31 遞延所得稅

具有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之合法強制執行權，以及當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該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有關，而有關方面擬按淨額基準繳納稅項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將會抵銷。抵銷金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超過十二個月後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7,595	1,258
— 將於十二個月內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3,484	9,691
	21,079	10,94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超過十二個月後結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737)	(1,136)
— 將於十二個月內結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9,041)	(8,390)
	(9,778)	(9,52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1,301	1,423

31 遞延所得稅(續)

年內遞延所得稅596,000美元自權益扣除(二零一零年：無)。

遞延所得稅賬目之總變動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1,423	11,690
於收益表計入／(扣除)(附註11)	10,474	(10,267)
自權益扣除遞延稅項開支	(59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01	1,423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未計及於同一稅項範圍內結餘抵銷)如下：

	撥備		退休金責任		存貨之未變現利潤		稅務虧損		合計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13,156	11,531	1,322	1,265	—	524	2,022	—	16,500	13,320
已計入／(扣除)收益表	(3,066)	1,625	73	57	—	(524)	9,927	2,022	6,934	3,18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90	13,156	1,395	1,322	—	—	11,949	2,022	23,434	16,500

年內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未計及於同一稅項範圍內結餘抵銷)如下：

	存貨之未變現虧損		衍生金融工具之未變現收益		投資物業重估產生之公允價值收益		可分派利潤之預扣稅		合計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309)	—	(7,240)	(649)	(1,200)	(981)	(6,328)	—	(15,077)	(1,630)
已計入／(扣除)收益表	189	(309)	6,006	(6,591)	(122)	(219)	(2,533)	(6,328)	3,540	(13,447)
自權益扣除	—	—	—	—	(596)	—	—	—	(59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	(309)	(1,234)	(7,240)	(1,918)	(1,200)	(8,861)	(6,328)	(12,133)	(15,077)

倘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變現相關稅務利益，則就結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虧損176,523,000美元(二零一零年：115,685,000美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為數77,761,000美元(二零一零年：16,823,000美元)之虧損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二一年到期。

並無就若干附屬公司未匯出盈利應付之預扣稅及其他稅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該等金額為永久性重新投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匯出盈利共計335,819,000美元(二零一零年：256,145,000美元)。



32 退休金責任

結餘乃指本集團根據台灣當地法例對其台灣僱員就界定福利計劃承擔之責任。

該責任乃採用預計單位貸款法，折現為現值計算。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退休金責任已由獨立精算師精算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精算估值。

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之數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注資債務之現值	8,048	9,744
計劃資產公允值	(668)	(1,072)
	7,380	8,672
未確認精算虧損	(1,363)	(2,836)
資產負債表內之負債	6,017	5,836

綜合收益表中確認之數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當期服務成本	314	261
利息成本	169	159
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	(19)	(21)
年內確認之精算淨損失	168	28
總費用，列入僱員福利開支內(附註9)	632	427

計劃資產之實際虧損為8,000美元(二零一零年：5,000美元)。

退休金責任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9,744	6,963
當期服務成本	314	261
利息成本	169	159
已支付福利	(585)	(147)
精算(收益)/虧損	(1,244)	1,618
兌滙差額	(350)	89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048	9,744

## 32 退休金責任(續)

計劃資產之公允值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1,072	905
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	19	21
供款	202	199
已支付福利	(585)	(147)
精算虧損	(8)	(5)
兌滙差額	(32)	9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68	1,072

所採納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折讓率	1.75%	1.75%
計劃資產之預期回報率	1.75%	1.75%
未來薪酬之預期增長率	3.50%	3.50%

## 33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非流動部份				
應付商標使用權	33,649	11,117	—	—
應付員工福利	6,063	9,167	—	—
其他	1,635	2,176	—	—
	41,347	22,460	—	—
流動部份				
應付賬款	2,034,840	2,235,310	—	—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				
— 應付員工福利	80,462	87,878	180	109
— 應付營業費用	75,748	72,267	2,926	646
— 應付稅費(不包括應付所得稅)	57,139	53,091	—	—
— 應付商標使用權	21,671	8,584	—	—
— 應付保理安排	319,993	—	—	—
— 購買廠房及設備應付款	75,192	63,470	—	—
— 其他	157,266	149,593	—	—
	2,822,311	2,670,193	3,106	755

33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0-30日	781,925	885,979
31-60日	614,787	835,998
61-90日	283,727	254,710
超過90日	354,401	258,623
	<b>2,034,840</b>	2,235,310

應付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應付賬款之賬面以下列貨幣計值：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美元	1,775,375	2,019,290
人民幣	197,144	176,750
波蘭茲羅提	23,241	7,800
歐元	4,193	13,936
其他貨幣	34,887	17,534
	<b>2,034,840</b>	2,235,310

34 保用撥備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70,312	67,272
在收益表扣除(附註8)	92,432	69,035
年內動用	(91,419)	(65,99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71,325</b>	70,312

本集團為若干產品提供十二個月至三十六個月之保用，並承諾在產品表現欠佳之情況下維修或更換有關產品。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為過去三十六個月售出之產品之預期保用申索作出撥備。預期是項撥備大部份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動用，而全數撥備將於結算日起計三年內動用。

## 35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外匯遠期合約(附註(a))	33,530	(19,264)	64,360	(52,471)
息率轉換(附註(b))	627	(5,266)	743	(11,366)
貨幣轉換(附註(c))	1,683	(320)	—	—
	<b>35,840</b>	<b>(24,850)</b>	65,103	(63,837)

### (a) 外匯遠期合約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到期之外匯遠期合約名義本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兌匯人民幣至美元	3,301,192	3,678,641
兌匯美元至人民幣	2,710,000	3,266,000
兌匯日圓至美元	3,640	56,900
兌匯歐元至美元	178,665	208,254
兌匯巴西里奧至美元	77,900	49,800
兌匯印度盧比至美元	22,000	11,000
兌匯英鎊至美元	—	7,077
兌匯美元至俄羅斯盧布	15,000	765
兌匯美元至新台幣	17,000	17,000

### (b) 息率轉換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到期之息率轉換名義本金總額為213,000,000美元(二零一零年：333,300,000美元)。

### (c) 貨幣轉換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到期之貨幣轉換名義本金總額為69,277,000美元(二零一零年：無)。

## 3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銀行存款7,209,000美元作為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抵押(二零一零年：2,311,000美元)。

3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經營利潤與經營業務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之調節表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經營利潤	148,752	210,6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9,285	97,674
土地使用權攤銷	643	492
無形資產攤銷	13,984	3,74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206)
廉價購入附屬公司之收益	(610)	(1,385)
出售土地使用權之收益	(80,07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0,227	(826)
授予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	4,968	804
衍生金融工具未變現(收益)／虧損	(7,724)	1,992
投資物業重估產生之公允值收益	(2,801)	(3,063)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的公允值虧損	1,316	358
出售按公允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之虧損	26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減值虧損	480	85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287	517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利潤	198,755	311,597
營運資金變動(不包括收購影響及綜合賬目時之兌匯差額)		
— 應收賬款	(223,113)	(312,073)
—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52,744	(111,507)
— 存貨	279,128	(451,419)
— 應付賬款	(198,966)	306,787
— 保用撥備、其他應付款、應計款及退休金責任	14,358	67,657
經營業務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122,906	(188,958)

38 公司擔保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為下列公司提供銀行信貸之擔保：				
— 附屬公司	—	—	3,148,013	2,935,428
— 聯營公司	16,570	3,000	—	—
	<b>16,570</b>	3,000	<b>3,148,013</b>	2,935,428
為下列公司提供應付賬款之擔保：				
— 附屬公司	—	—	18,000	—

39 或有負債

董事密切注視有關專利權的待決申訴及爭議，並評估有關申訴及爭議的結果。

- (a)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間第三者原告公司於美國就本集團、其一間聯營公司與其他第三者公司入稟申訴。該申訴目前就侵犯製造電腦顯示器之某些專利(「專利 I」)而提出索償。

董事認為由於程序仍在進行中，現時未能對這次案件的結果作出評估。

- (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間第三者原告公司於德國就本集團入稟申訴。該申訴乃就侵犯製造電腦顯示器科技之某些專利(「專利 II」)而提出索償。

就對本集團的申訴，原告人主要指稱(其中包括)：

- (i) 彼等製造、使用、導致使用、並於德國試圖出售、出售、導致出售、入口及／或導致入口顯示器，從而侵犯、積極促成、助成侵犯專利 II；及
- (ii) 該侵權行為引致及將繼續引致原告人利益受損，直至法院裁定原告人獲得賠償，包括此次申訴而合理付出之律師費用、成本及支出。

董事認為由於上訴程序仍在進行中，現時未能對這次案件的結果作出評估。

- (c)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間第三者原告公司於美國就本集團入稟申訴。該申訴乃就於各方訂立之一份協議內與補償責任相關之索償而作出。

董事認為由於訴訟程序仍在進行中，現時未能對這次案件的結果作出評估。

39 或有負債(續)

- (d)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間第三者原告公司於美國就本集團、其一間聯營公司及另一間第三者公司入稟申訴。該申訴乃就侵犯製造某些電視之技術之某些專利(「專利 III」)造成的傷害而提出索償。

就對本集團及該聯營公司的申訴，原告人主要指稱(其中包括)：

- (i) 彼等已侵犯並繼續侵犯專利 III，以及於美國助成及積極促成他人侵犯專利 III。
- (ii) 該侵權行為引致及將繼續引致原告人利益受損，直至法院禁止彼等進一步侵犯專利 III。

董事認為由於訴訟程序仍在進行中，現時未能對這次案件的結果作出評估。

- (e)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位第三者個人原告於美國就本集團入稟申訴。該申訴乃就宣稱本集團產品含有石棉引致人身傷害而作出。

董事認為由於訴訟程序仍在進行中，現時未能對這次案件的結果作出評估。

- (f)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一間第三者原告公司於美國就本集團、其一間聯營公司及其他第三者公司入稟申訴。

該申訴乃就侵犯製造某些電視科技之一個美國專利(「專利 IV」)而作出。

董事認為基於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就同樣主體之申訴已另啓調查，本案將自動擱置有關訴訟程序，現時無法對該案件做出評估。

- (g)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基於一間第三者申訴公司就本集團、其一間聯營公司及其他第三者公司入稟申訴展開調查。該調查乃就侵犯製造某些電視科技之專利 IV 而作出。

就對本集團及該聯營公司的申訴，申訴人主要指稱：

- (i) 彼等於美國已經銷售、進口及進口銷售某些直接侵犯專利 IV 的電視；及
- (ii) 申訴人請求永久禁制令禁止所有被控訴的電視進口美國，並要求暫時銷售命令停止及終止所有有關已進口侵權產品的商業行為。

董事認為由於該調查一案適才開始，現時無法對這次調查結果做出評估。

## 40 承擔

### (a)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有關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尚未產生之資本開支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一年內	67,808	46,011
一年後但五年內	7,670	6,956
五年後	198	189
	<b>75,676</b>	53,156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零年：無)。

### (b) 營業租約承擔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在不可撤銷營業租約下，於未來支付之最低支付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一年內	19,034	6,987
一年後但五年內	13,463	14,581
五年後	8,425	7,792
	<b>40,922</b>	29,36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營業租約下的重大承擔(二零一零年：無)。

### (c) 營業租約承擔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在不可撤銷營業租約下未來應收之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一年內	3,204	2,724
一年後但五年內	4,343	6,273
五年後	—	1,065
	<b>7,547</b>	10,06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營業租約下重大未來應收款安排(二零一零年：無)。



41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艾德蒙控股有限公司(「艾德蒙」)與Koninklijke Philips Electronics N.V.(「飛利浦」)訂立五年商標許可協議，據此，艾德蒙及其聯屬公司就於中國銷售及分銷彩色電視獲授商標，而艾德蒙須按年繳付許可使用費，費用按上述電視營業額之百分比及協議指定每年支付之最低許可使用費6,800,000歐元兩者中較高者為準。商標許可協議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此外，又簽訂股份購買協議，據此，艾德蒙同意購買飛利浦兩間全資附屬公司Ebon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及普聲(上海)貿易有限公司，代價為1,240,000歐元(相等於1,636,000美元)。兩間公司持有就飛利浦注入業務之營運所需之零件、店內樣品、設備、僱員及合約。飛利浦注入業務指飛利浦集團於完成股份購買協議前在中國以「飛利浦」品牌或飛利浦集團任何其他品牌或商標所製造上述電視之全部業務，包括產品管理、經營、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業務。

股份購買協議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完成，艾德蒙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收購Ebony Hong Kong Holding Limited及普聲(上海)貿易有限公司之100%股本，現金代價為1,240,000歐元(相等於1,650,000美元)。

下表概述代價、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金額，以及收購時之公允值。

	公允值 千美元	
購入代價		
— 已付現金		1,650
	賬面值 千美元	公允值 千美元
商標(附註15)	—	45,220
存貨及零件	1,650	2,260
其他應付款	—	(45,220)
取得的淨資產總額	1,650	2,260
廉價購入附屬公司之收益		610
收購相關成本(計入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行政開支」內)		117

已收購業務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帶來收益211,933,000美元及淨虧損10,250,000美元。

## 42 有關連人士交易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為中國電子信息、三井物產株式會社(「三井」)及奇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奇美電子」)，彼等分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35.06%、20.19%及6.42%。

本集團由中國電子信息控制，中國電子信息間接擁有本公司35.06%股份，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國有企業。董事視中國電子信息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中國電子信息為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直接管理的企業。

### (a) 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主要股東中國電子信息、三井及奇美電子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所有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交易各方協定之條款進行，並概述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向聯營公司銷售貨品	<b>317,289</b>	524,611
向共同控制實體銷售貨品	<b>53</b>	18,806
向中國電子信息及其附屬公司銷售貨品	<b>815</b>	465
向三井銷售貨品(附註(i))	<b>19,407</b>	298,046
向飛利浦及其附屬公司銷售貨品(附註(ii))	—	171,949
向聯營公司採購貨品	<b>(50,376)</b>	(2,355)
向共同控制實體採購貨品	<b>(72,851)</b>	(2,329)
向三井採購貨品(附註(i))	<b>(52,458)</b>	(254,683)
向飛利浦及其附屬公司採購貨品(附註(ii))	—	(106,018)
向奇美電子及其附屬公司採購貨品	<b>(666,208)</b>	(847,793)
向一間聯營公司支付佣金	—	(425)
來自聯營公司之租金收入	<b>2,375</b>	1,956
來自共同控制實體之租金收入	<b>1,006</b>	347

附註：

- (i) 三井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起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 (ii) 飛利浦自二零一零年三月九日起不再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 (iii) 上述資料僅呈列與該等公司歸類為有關連人士的期間的交易。

42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b) 主要管理層報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僱員服務已向主要管理層支付或應付之報酬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3,693	3,679
以股份為基礎之款項	473	38
	<b>4,166</b>	3,717

(c) 年末餘額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附註(i))	104,631	140,082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附註(i))	309	6,471
應收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之款項(附註(ii))		
— 三井	1	436
— 奇美電子及其附屬公司	13	1,050
	<b>14</b>	1,48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附註(i))	26,392	1,436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附註(i))	5,421	2,141
應付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之款項(附註(iii))		
— 三井	15,782	7,916
— 奇美電子及其附屬公司	66,215	67,215
	<b>81,997</b>	75,131

附註：

- (i) 應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以及應付聯營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分別列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 (ii) 除1,050,000美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入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之款項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入應收賬款。
- (iii) 應付主要股東及其附屬公司之款項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分別列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
- (iv) 上述結餘僅就有關公司截至年底仍為有關連人士時呈報。

## 43 結算日後事項

### (a) 向飛利浦收購合營公司70%的股本權益

根據本公司、飛利浦、Cooperatie MMD Meridian U.A. (「MMD」) 及 TP Vision Holding B.V. (「合營公司」) 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之股份購買協議，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MMD收購飛利浦於合營公司的70%股本權益 (「交易事項」)。飛利浦將保留其於合營公司的餘下30%股本權益，有關股本權益可根據將於完成交易後訂立的股東協議，由飛利浦藉飛利浦認沽期權出售予MMD。合營公司將擁有及控制飛利浦注入業務，涵蓋 (其中包括) 與飛利浦品牌電視在全球 (中國、印度、美國、加拿大、墨西哥及若干南美國家除外) 設計、製造、分銷、市場推廣及銷售相關的創新及開發場地、製造場地、在各國的銷售機構、所接收之員工及若干專利權及合約。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MMD已有條件地同意收購合營公司待售股份，本公司亦同意遵照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並受其規限下，擔保MMD履行於買賣協議中的責任。

除須支付的代價 (即1 歐元及將根據合營公司平均經審核綜合盈利 (扣除利息及稅項前) 計算的或有代價) 外，根據買賣協議，飛利浦及MMD同意向合營集團提供下列財務資助：(1)MMD及飛利浦的股東貸款；(2)MMD及飛利浦的股本注資；(3)飛利浦的品牌推銷及市場推廣支援財政資助；及(4)飛利浦的若干過渡貸款融資。交易事項預期於二零一二年第二季完成。

### (b) 收購土地使用權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以代價人民幣282,850,000元 (相等於44,897,000美元) 向政府代理收購中國上海的土地使用權。本公司董事預期交易事項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結前完成。

## 44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

## 五年財務概要

	二零一一年 千美元	二零一零年 千美元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業績					
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b>120,398</b>	169,349	141,214	97,177	180,044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b>5,256,703</b>	5,127,132	4,154,864	3,353,653	3,836,629
總負債	<b>(3,429,262)</b>	(3,331,112)	(2,647,242)	(1,977,253)	(2,596,188)
資產淨額	<b>1,827,441</b>	1,796,020	1,507,622	1,376,400	1,240,441

The image features two large, overlapping circles. The circle on the left is a vibrant orange, and the circle on the right is a bright green. They overlap in the center, creating a white space where they meet. The background is plain white. In the center of the white space, the text 'www.tpv-tech.com' is written in a clean, white, sans-serif font.

[www.tpv-tech.com](http://www.tpv-tech.com)